

研究計畫摘要

本研究計畫名稱爲：「政治體系變遷與選舉行爲：民國八十二年縣市長選舉的分析」。研究計畫主持人爲台大三研所陳明通教授、共同主持人爲台大政治系胡佛教授、陳德禹教授、朱雲漢教授，政治大學洪永泰教授，中研院民族學所研究員吳乃德等。

在問卷結構的分析架構中，主要是將政治體系與選舉活動連結起來。我們先將選民分劃爲投票與不投票兩種：一、決定投票，並根據投票的取向抉擇候選人；二、根據不投票的原因，選擇不投票。現分別說明如下：

一、就投票行爲而言，我們在概念上將投票取向分爲政見取向與非政見取向。**政見取向**可分爲三種類型：（一）體系的認同，（二）規範的結構，（三）決策及執行的功能。**非政見取向**可分爲**候選人取向**與**關係取向**，而選民個人特別的因素也有影響，**候選人取向**可包括候選人的各種個人特質，如成就、學識、經歷、家世、風度等等。**關係取向**可再分爲三類：（一）私人關係（二）社會關係（三）政團關係。我們在幾次的研究中發現，選民決定投票，乃受到個人的、心理的、以及外在的影響，我們在分析架構中共列有下面七種原因：

（一）公民責任感（二）政治信任及效能感（三）工具性投票取向（四）政黨動員（五）初級團體（primary group）的影響（六）次級團體（secondary group）的影響候選人的囑託

二、就不投票行爲而言，在分析架構中將選民不投票的原因，分爲兩大類共六種：（一）客觀條件：又可分爲以下三種：1.身體健康因素的不能去投票：如生病、行動不便等。2.自然環境因素的不能去投票：如天災、或地理上相隔太遠等。3.社會環境因素的不能去投票：如受到社會團體的壓力等。（二）主觀條件：又可分爲以下三種：1.政治不信任感：不相信選舉制度本身能提拔人才，或不信任所選出來的候選人能爲自己做事等。2.政治疏離感：覺得政治太複雜了，而產生逃避心理，不過問一切正事，也不去投票。3.功效意識低：不認爲自己能從選舉中影響政治人物或政府的施政，乃決定不投票。

在抽樣方法上：本計畫因爲是針對台北縣及台中市的選民作抽樣調查，故採取較繁複的多階段抽樣法（multiple-stage sampling），主要應用抽取率與單位大小成比例（probabilities proportional to size, 簡稱P.P.S.）的原則，結合分層抽樣（stratified sampling）、等距抽樣（系統抽樣）（systematic sampling）、雙重抽樣（double sampling）等方法的獨特優點，儘量求取樣本代表性。

A Changing Political System and Electoral Behavior: An Analysis of the 1993 Election of the County Magistrate and the City Mayor

ABSTRACT

The principal researcher is Professor Chen Ming-tong, the graduate institute of San Min Chu I of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The associate researchers are Professors Hu Fu, Chen Te-yu, Chu Yun-han, all faculty members of the political science department of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Hung Yung-Tai of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and Wu Nai-the, Institute of Ethnology of Academia Sinica.

Within our analytical framework we draw a connection between the political system and the electoral activities of the populace. We first divided the electorate into two categories. The first are voters influenced by their voting orientation and the second are non-voters.

1. Voting behavior.

Conceptually, we divided the voters into platform orientation and non-platform orientation. Platform orientation can be further divided into three types: (1) system identification, (2) structure of norms, and (3) ability to decide and execution of the decision. Non-platform orientation includes candidate orientation, relationship orientation, and the personal preferences of each voter. Candidate orientation encompasses a candidate's personality type, past achievements, education, career, family, etc. Relationship orientation includes a personal network, a social network, and a political network. Our past research showed that voters based their decisions on personal, psychological, and external factors. We listed seven factors in our analytical framework: (1) citizen responsibility (2) political trust and efficacy (3) instrumental voting orientation (4) party mobilization (5) effect of primary group (6) effect of secondary group (7) candidate's exhortation.

2. Non-voting behavior.

In our analytical framework, we divided the reasons for not voting into two categories. The first set are objective factors which include: (1) health constraints such as illness or physical incapacity (2) natural environmental constraints such as natural disasters and long distances between home and the polling stations (3) social constraints such as pressure from social groups. The second set are subjective factors which include: (1) political distrust-the non-voter didn't believe that the electoral system could recruit good candidates or the elected candidate will be ineffective (2) political alienation-the non-voter felt political affairs were too complex leading to psychological evasion, or didn't discuss politics and therefore decided not to vote (3) low efficacy-the non-voter didn't think he or she could influence the performance of politicians or the government by voting, so he or she decided not to vote.

This research survey focuses on the electorates of Taipei county and Taichung county. We used the multiple-stage sampling method which encompasses probabilities proportional to size (PPS), combined stratified sampling, systematic sampling, and double sampling in order to take advantage of the distinct benefits derived from each method.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劃成果報告

政治體系變遷與選舉行爲～民國八十二年
縣市長選舉的分析

**The Change of Political System and Electoral Behavior: An Analysis of
Magistrate Election in 1993**

計畫類別：個別型計畫 整合型計畫

計畫編號：NSC-83-0301-H002-95

執行期間：83年02月1日至84年7月31日

個別型計畫：計劃主持人：陳明通

參與研究人員：胡 佛、陳德禹
朱雲漢、吳乃德
洪永泰

處理方式：可立即對外提供參考

一年後可對外提供參考

兩年後可對外提供參考

執行單位：國立台灣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目 錄

第一章 緒論	1
第二章 研究過程與方法	14
第三章 三黨的政黨支持與其社會基礎.....	20
第四章 候選人的群眾支持基礎比較.....	30
第五章 社會網絡動員與投票取向	44
參考書目	59

摘要

本研究的主題在探討民國八十二年臺灣省縣市長選舉，分析候選人如何動員選民，以及選民的投票抉擇如何作成，最後並從政黨政治發展的角度，觀察這種基層首長選舉與整體政治體系變遷的關係。在第一章緒論中，我們回顧了選舉研究在學術界的發展，並試繪出一個涵蓋整體政治體系與選舉體系互動的分析架構。在第二章中，我們為本研究在整個選舉研究架構中定位，並勾勒出屬於本研究的架構，界定相關概念，並詳細說明資料蒐集的過程。第三章就國內首次出現的三黨（國民黨、民進黨、新黨）分析各政黨在縣市長選舉中受選民支持的情形，進而找尋各政黨的社會基礎。

第四章從候選人因素，探討並比較各候選人受支持的情形。這些因素包括：候選人的個人基本背景、社會經濟地位，候選人的議題立場、候選人的政黨屬性等等。第五章則試圖從「社會網絡(social network)」的角度，來解釋選民的社會關係網絡如何影響他的投票行為，歸納出多項影響選民投票行為的初級、次級、及地緣團體關係，並由此而證成長期以來國民黨所謂的「複數動員」的存在。

關鍵詞：縣市長選舉、投票行為、候選人取向、政黨取向、社會分歧基礎、社會網絡動員

ABSTRACT

This volume is a preliminary report of our research about Taiwan's magistrate election in 1993. Most of research findings have been done from a voter side. In the beginning chapter, we review main articles of related topics and try to build up a general framework for analyzing electoral behavior. Chapter two demonstrated the research design. This includes three main tasks, defining key concepts, developing measurement method and collecting data.

In chapter three we examine the social basis of parties, especially, the New Party which founded just before the election. We also show the social cleavage structure to explain the creating of the New Party.

In the chapter four, we analyze which and how the candidate factors influence the voter's choice. These include social economic variable, issue position, partisanship and personality of candidates. Among those factors, we find partisanship, issue position, and occupation highlight most variation in explaining voting choice.

The chief discourse of chapter five is to find out the effect of social network. Statistics show the primary, secondary, and geographic group did reinforce the direction of voter's decision. This demonstrate the existence of multi-mobilization using by KMT to win elections across the traditional electoral variables.

Key Words: Magistrate Election, Voting Behavior, Candidate Orientation, Party Orientation, Social Cleavage, Social Network Mobilization.

研究計畫執行報告

壹、計畫主持人暨協同主持人

貳、計畫執行單位

第一章：緒論（含研究計畫主旨、問卷結構、內容設計）

第二章：研究過程與方法（抽樣方法、樣本代表性檢定與信度檢定）

第三章：三黨的政黨支持與社會基礎

第四章：候選人的群眾支持基礎比較

第五章：社會網絡動員與投票取向

壹、計畫主持人暨協同主持人

「政治體系變遷與選舉行為：民國八十二年縣市長選舉的分析」。研究計畫主持人為台大三研所陳明通教授、共同主持人為台大政治系胡佛教授、陳德禹教授、朱雲漢教授，政治大學洪永泰教授，中研院民族學所研究員吳乃德等。表一為本研究計畫成員的學經歷：

表一：研究計畫成員簡介

計畫	姓名	學歷	現職	經歷
計畫 主持 人	陳明通	台灣大學 政治學博士	台灣大學三民主義 研究所教授	哥倫比亞大學東亞研究所 博士後研究員、台北 市政府研考會約聘研究 員
	胡佛	美國EMORY大學政 治學碩士	台灣大學政治系教 授	美國耶魯、芝加哥大 學、哥倫比亞大學訪問 學人
計畫 共 同 主 持 人	陳德禹	台灣大學 政治學學士	台灣大學 政治系教授	台灣大學政治系代系主 任、清華大學人文暨社 會科學院兼任教授
	朱雲漢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 政治學博士	台灣大學 政治學系教授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策略 管理研究中心資料分析 顧問、美國哥倫比亞大 學政治學系客座副教授
	吳乃德	美國芝加哥大學政 治學博士	中研院民族學所 研究員	中研院民族學所約聘助 研究員、中研院三民主 義研究所約聘助研究員
	洪永泰	美國密西根大學生 物統計學博士	政治大學選研中心 主任	東海大學統計系主任、 行政院衛生署技監室專 員

貳、計畫執行單位

本研究計畫係由國立台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政治體系變遷與選舉行為研究室」執行。

第一章 緒 論

壹、前 言

選舉是現代民主國家中政治參與的主要方式，也是非民主國家政體轉型、朝向民主化的重要機制，選舉的成敗關係到一國政治體系的發展與民主政治的前途。在常態民主國家，選舉的作用，是定期提供選民表達他們對現任政府及政府領導人施政表現良窳評價的機會，也是定期提供各政黨，以政見和施政能力為號召來爭取選民支持的機會，選舉的結果會影響政府政策的走向，政府的更易，或甚至政黨制度的重組（*realignment*），惟較少涉及政治結構或國家結構的調整。但在政體轉型中的國家，選舉所帶來的政黨競爭往往是環繞著政治結構或國家結構正當性的問題，而選舉結果對政體結構所可能產生的沖擊，也是相當的強烈。在臺灣，選舉正是推動威權主義政體轉型與民主化過程的關鍵性社會機制（*Hu and Chu, 1991*）。尤其是中央層次的國會選舉，提供了政治反對力量成長及凝聚的場域，也提供了對威權政體不滿及渴望民主改革的選民一個低成本的集體行動的合作體制（*Chu, 1991*）。

因之，對選舉行為的檢視，在現實上自有助於掌握未來的政治方向；在學術探究上，選舉行為則構成政治行為科學的研究重心。我們從選舉行為的研究中，不僅可以探尋政治參與的結構、類型與模式，更可驗證假設並建構理論。誠如政治學者 *Stein Rokkan*（1970:172）所指出的，選舉及投票是一經常性的群眾政治活動，而能為政治行為的科學性探究，提供一歷史難得的群眾行為的實驗場。事實上，整體政治行為學的進展，就是源於選舉及投票的研究與促動。*Heinz Eulau*（1968:208-209）即指出，在1960年以前，政治行為幾乎就是投票行為的同義字，*Kenneth Prewitt* 及 *Norman Nie*（1972:479）亦指出，假如剔除投票行為的貢獻，將很難想像美國政治理論會成怎樣的狀況。

選舉及投票行為之所以對政治行為的實證性及理論性探究具有重要的貢獻，主要在其本身的特質。首先，政治體系的運作在本質上就是行動，所以政治學者終不能不將行動的研析置於核心的地位。選舉行為即是一種外顯的行動，我們可從行動的觀察進而探究所反映的內在態度，以從事理論的建構。近年來，政治學者特別重視政治行動，而視態度為必要的解釋變項，就是來自於這種認識與努力。

其次，政治是一種集體性的活動，而選舉則是此種活動的最佳展現。不但如此，選舉活動不僅在時間上具有持續性 -- 定期進行，並且在空間上具整體性 -- 普及各個區域。對政治學者而言，選舉的集體活動所展現的這種時、空兩個面向的特性，非常有助於比較分析與反覆驗證，而為科學性的理論建構所必需。

再者，選舉行為的研究乃是根據各個選民的個體行為，進行集體的類型分析與理論探索，所以在性質上仍屬於個體研究（micro study）。但這種個體研究，如前所述，具有時、空兩個面向的延展性，因而可進一步作為整體政治變遷與發展的分析指標。換言之，對選舉行為如能做長期性的比較研究，即可在個體研究的基礎上進行總體研究（macro study），而能對政治發展及民主化的理論建構有所貢獻。

最後，選舉行為研究所獲得的資料對於研究政治變遷地區的政治學者而言，無論在理論層次或資料累積方面皆相當重要。詳細地說，七〇年代中期後，從南歐、東歐、拉丁美洲，到東南亞三十餘個國，紛紛結束威權主義統治，轉而朝向民主改革的道路，政治學者 Huntington 稱它們為民主發展的「第三波」（Huntington, 1991）。台灣亦處於變遷的行列之中，許學者認為這是台灣執政的國民黨當局意識到其正當性發生危機而所採取的改革措施（若林正丈，1987；王振寰，1989），不過，正當性危機並不能完全解釋這些變遷現象，因為台灣進行改革的背景並不盡與其他國家相同，其中愈來愈具競爭性的選舉制度是一重要因素（Chu, 1992）。選舉將台灣快速工業化所造成的社會結構變遷轉化為一股推動一黨威權主義轉變的關鍵性機制（Hu and Chu, 1991）。因此，今後台灣各項選舉的舉辦都將具有分析的價值與意義。

由上述可知，選舉行為無論在實際政治的運作上及學術理論的建構上皆具相當的重要性，使得這方面的研析，發軔甚早，收獲亦豐，其中以密西根大學（University of Michigan）Angus Campell 等教授所領導的「調查研究中心」（Survey Research Center）及稍後的「政治研究中心」（Center for Political Studies）貢獻最多。近二十多年來，學者對選舉行為的探究，且已不限於一時一地，而是在累積的知識基礎上發展理論架構，進行泛文化的長期性的橫面及縱面的比較研究，且多採用固定樣本追蹤研究（Panel Method）的集體研究方式。如：Angus Campbell, Philip E. Converse, Warren E. Miller, Donald E. Stokes（1960）對一九五〇年代選民的比較研究；Norman H. Nie, Sidney Verba, John R. Petrocik（1976）對一九五〇年代至一九七〇年代美國選民的比較研究；Sidney Verba, Norman H. Nie, Jaeon Kim（1978）對七個國家選民及有關參與行為的比較研究；Samel H. Barnes, Max Kaase等（1979）對五個國家選民及有關政治行動的比較研究等皆是。

一九七八年以後，密西根為主的選舉投票研究更受到美國國家科委員會的長期資助，而成立定期性的「全國性選舉研究」（National Election Studies 或簡稱 NES）。此後，美國的選舉研究不僅探討美國的總統大選，也研究國會議員的選舉；同時，參與研究的學人也不限密西根大學而已，美國各大學有關學

科的研究者，也都紛紛加入選舉研究的行列(參閱Niemi and Weisberg, eds. 1984; Long, ed.1986 ; 1987)。進一步來看，當今選舉投票行為的研究不僅只是美國政治行為研究的顯學，在英國與歐洲也有Sussex 大學與後來的 ESRC (European Social Research Center) 對英國與歐陸各國的選舉及歐洲共同體議會選舉，作選舉調查研究 (Scarborough, 1987)。對在民主化過程中的國家而言，投票選舉行為也是比較政治行為研究的重點 (Weiner and Ozbudu, 1987)。上述研究不僅使選舉行為研究的研究範圍由單一國家到跨國研究，由民主先進的工業國家到民主化過程中的發展中國家，理論也日益周延，且有助於後來整體政治行為科學的進展。

從政黨政治與政治發展的角度來看，一九九三年年底的縣市長選舉對於未來左右台灣政局的三大黨而言非常重要。對國民黨來說，從歷經黨內重大分歧、派系林立，到重新組合，這是其首次面臨「政權保衛戰」。就民進黨而言，此次選舉能否挾一九九二年底立委選舉勝利的餘威一舉達成「地方執政年」之目標，亦備受矚目。而對新黨來說，這是它在脫離國民黨之後首度面臨的選戰，攸關其未來發展方向與空間的試煉。此外，選舉結果不但關係到未來三黨在地方上握有的行政及組織資源分配狀況，更進一步影響到未來省市長、甚至總統選舉的整體人事布局與競選策略。另外，這次縣市長選舉還有以下特色：

(一) 黨對黨競爭形態的明朗化。隨著選民結構之改變與選舉競爭程度的升高，以往以個人經營為主的地方恩庇政治型態已無法因應選戰，而必須借重傳播媒體及文宣，同時較以往更依賴黨中央之支援。透過中央菁英直接的策劃與輔選，黨中央權威無形中乃得以擴張，從而亦間接促成了黨對黨競爭形態之確立。

(二) 此次選舉兩黨均有多位現任縣市長尋求連任，適可以對國民黨與民進黨在地方執政四年之後所造成之優勢或劣勢加以綜合比較分析。

(三) 部份地區尚有新黨或脫黨人士參選，對選情產生明顯之牽制作用。

(四) 這次選舉三黨均主打公共政策，民進黨也避談獨立、制憲議題，而以老人年金與貪污弊端為主要之訴求。

(五) 兩大黨均嚴格執行提名政策，在選前將違紀參選者施與嚴厲之黨紀處分。

因此從投票行為研究的角度觀之，這次縣市長選舉提供了若干彌足珍貴的研究機會：

(1) 除了政黨與議題因素外，可以有系統地評估候選人個人因素，以及現任者優勢所扮演的角色。

(2) 檢視政黨因素是否因為兩大黨主席直接介入選舉而擴大其影響，即主席牌與政黨傾向之間的關係。

(3) 在公共政策議題取代政治性議題的新趨勢下，議題因素對投票決定之影響是否更容易與政黨傾向區隔。

(4) 支持新黨的選民在新黨有機會當選之選區與無機會當選（或未參選）之選區如何投票？即是否有策略性投票之傾向。

貳、概念架構的探討

我們在發展我們的理論架構時，曾檢視西方學者的有關理論與發展；後在進行驗證時，並再加檢視，發覺西方學者的選舉行為研究始終受制於西方的政治環境，並深感我們據整體政治體系的概念以建立理論架構的必要。現做數點說明如下：

一、在選舉行為的研究領域中，美國學者的貢獻可說最大，但在我們看來，這種貢獻，一方面固有其所置身的民主政治的環境，然而在另一方面，也易為美國的政治環境所限制，而只能在穩定的民主政治體系內(within the system)探究選民的選舉的行為。從研究的內容看，美國學者從早期著重選民的投票率，以及投票與不投票的原因，後來才轉而著重選民的投票取向與投票對象抉擇的研究。從研究的途徑與方法看，曾先後發展生態學、社會學、社會心理學及經濟學等途徑，分別從事固定樣本追蹤研究法(panel method)，設立政治預存傾向指標(index of political predisposition)，以及建構「漏斗因果模型(funnel of causality)」等。此一研究架構過去也曾為國內學者所引用，作為解釋臺灣地區選民投票選擇的解釋模式（參見：陳義彥；1982；雷飛龍等；1991）。這些研究內容、途徑與方法，對選舉行為的研析確曾提供相當的貢獻，但在我們看來，這些貢獻僅在於對投票決定的探究，亦即只侷限在投票決定的分析架構。至於投票決定在整個政治體系的運作與發展上究竟具有怎樣的意義，則欠缺進一步的理論架構；換言之，美國學者的理論架構並不能用來觀察整體政治體系本身(of the system)的運作與發展。就我國的情形而言，選舉的意義，不僅在於政治結構之上的功能運作，甚且牽涉到政治結構的本身。美國的選民大多取向於政府的一般公共政策，也就是政治體系的產出；而我國選民的投票取向，則包括政治規範的維持與變革，以及政治體系的認同在內（參見：胡佛、陳明通：1986）。因之，我們無法沿用美國學者以功能為取向所發展的理论，而須發展以整體政治體系為分析對象的架構。

二、選民的投票決定在性質上是一種態度取向，本此取向而生投票抉擇的外顯行為。美國學者對投票決定的觀察，即在各種途徑的運用下，大致歸納出數

項主要的態度取向，即：政黨認同(partisan identification)、候選人取向(candidate orientation)、及議題取向(issue orientation)。但此三種取向如何產生作用，美國學者之間也有不同的看法。Rice (1928)的早期研究認為此三種取向是在選民對政治的基本態度：激進主義、自由主義及保守主義的基礎上，產生交互的作用，做投票的最後決定。Campbell 等人(1960)則進一步按取向的性質區分為政治性及非政治性，再就所產生的作用定為遠因與近因，而做漏斗狀因果關係的探尋。他們並強調政黨認同是一項相當穩定，具有常期持續性的態度取向，至於候選人取向及問題取向則被視為短期的影響因素。政黨認同是一種對政黨長期性的感情，美國學者認定美國選民具這種感情傾向，當然與兩黨交替執政的政黨政治傳統息息相關。但在缺乏穩定的政黨政治的國家，政黨認同在研究架構中具有意義，就必須重做考慮。實際上，根據我們的研究發現，政黨認同也並非我國選民的主要投票取向，其重要性且遠落政見取向及各項候選人取向之後。我們由上述可知，美國的選舉是傳統的兩黨政治運作過程，因而美國學者所著重探究的乃是這一傳統政治體系內的選舉理論；而相反地，我國的選舉制則相當程度可能成為推動現代政黨政治的過程，所以我們所欲著重探討的應是建構政治體系本身的選舉理論。這也是說，我們對選舉行為的探究，不僅要從政黨看選民，還要從選民看政黨，看整體政治體系發展。

三、前述的政黨認同、候選人取向及問題取向等三項主要變項，對投票決定究竟具有怎樣的影響作用？這在外國學者間亦有爭論。近年來，Campbell 等以政黨認同為中心的理論，即受到若干學者的非議。如 Key (1966) 即指出為數頗多的美國選民是取向於選舉時所爭議的問題，所以是「負責的選民」；其他學者的研究也發現問題取向對美國選民的影響愈來愈大，而政黨認同則有減弱的趨勢（參見：Schulman and Pomper, 1975; Miller, Miller, Raine and Brown, 1976; Abramson, Nie, Verba, and Petrocik, 1976）。再進一步看，文化的相對性會造成投票取向在空間上的變異。如日本雖具有政黨政治的規模，但Richardson (1974)即發現日本選民最主要的兩項投票取向是候選人與政黨，而候選人取向尤重於政黨認同；至於政見問題，反微不足道。根據上述，投票的態度取向具有時、空的因素，也就是會隨著時、空的變遷而變化。因此，我們很難僅具一時、一地選民投票的數項態度取向，建立一整體性的理論架構。根據前述研究同仁的發現，政黨認同也並非我國選民最主要的取向，我國選民最主要的兩項取向為政見議題與候選人成就，此與美、日兩國選民的取向類型亦不相似。既然如此，我們就不能冒然將投票行為的觀察僅侷限於西方學者所提出的數項取向，而須建立更具有解釋能力的理論架構。

四、我們在前面曾論及美國學者所強調的政黨認同，如再做深入一層的分析，即會發現這一取向也淵源有自：如來自選民對政見議題的贊同，或出於對政黨人士的偏愛等等。Rusk (1982:92-96) 近亦指出 Campbell 等可能一面誇

大政黨認同的重要性，一方面低估政治議題的影響力；而政黨認同不過是議題或候選人取向的替代物而已，故應細加辨識。對美國學者近年來所重視的議題取向，他亦認為議題的要素不易辨識與解答，於是進而主張重視「立場議題」。但這些問題究具有怎樣的同的政治特質，則並未做概念上的釐清。我們的看法是：應在實質上先對選民取向的政治性與非政治性加以辨識。（如選民對候選人的遭遇或膽識表示同情或欣賞，我們則必須進一步辨識這種取向究竟是來自於候選人的個人特質，或是受激於某些政治事件。如屬前者，則為政治候選人取向；如為後者，則為政治議題取向）。其次，我們對政治議題的特質也應作概念上的辨識與釐清，也就是應針對整體政治體系的運作與發展，分為體系的認同，規範的結構，及決策與執行的功能種類。這樣的釐清，實際上也就是概念架構的建立。根據我們的研究發現：我國的選民在體系認同上，具有國家獨立與統一之分；在規範的結構上，具有安定與改革之別；在決策與執行的功能上，則趨向社會福利與行政效能之差。比較美國所運用的自由與保守(liberal-conservative)或左、中、右(left-center-right)的概念構(參見：Stimson 1975; Miller, et al. 1976)，應更能辨識議題的立場，也更能解釋投票理論在整體政治體系的運作與發展上的意義。

基本上，我們認為選民的投票取向，應從實質上分為兩大類：政治性與非政治性。政治性的取向應根據整體政治體系的認同，結構與功能加以觀察，不能含混看成體系內的一般政策；或僅探究一般公共政策，亦即體系內的功能產出。我們應從體系內的功能產出提升到體系的各層面。用Easton (1976:435) 觀念來說，我們不僅應著重「分配的政治」(allocated politics)，更應著重「系統的政治」(system politics)。

在這次縣市長的選舉研究中，我們一方面要延續過去選舉研究的觀察重點，以供做比較和長期分析之用。另一方面，我們在這次進行的縣市長選舉研究中，也有若干重要的改變。現分述於后。

1. 團體認同與團體意識 (group identity and group consciousness)。社會心理途徑的政治學研究自始即十分重視團體認同與意識對個人政治行為的影響 (Campbell et al., 1960; Verba & Nie, 1971)。一九八〇年代以來，認知途徑 (Cognitive approach) 的政治心理研究更是大放異彩，有一躍成為政治行為研究主流的態勢 (Miller, 1986; Conover and Feldman, 1984; Kinder and Sears, 1986; Sniderman et al., 1987)。團體認同與團體意識的探討，在這類研究中有非常重要的地位，殆無疑問。

在台灣歷史與政治的脈絡下，族群認同與族群意識的孕育、形成與轉變和整體政治的脈動緊緊地扣聯在一起，亦深深地影響政治發展的道路。換言之，

台灣人或中國人之認同感和意識之發展，早已成爲左右台灣過去與現在政局走向的重要社會心理基礎。展望未來的發展，族群認同與意識的重要性與影響力更是與日俱增。

我們事實上很早即意識到這方面研究的重要性。惟礙於時局的因素，僅以一兩道題目迂迴加以測量。目前時局因素的障礙已不復存在，我們也發展出較完整的測量工具，可以在這次研究中進行施測，對族群認同和意識的現象應能得到較確實、有系統的了解。

2. 階級認同與階級意識 (class identity and consciousness)。在高度工業化的社會中，社會的階級與政治有極爲密切的關係。反映在選舉與投票行爲上，階級投票 (class voting) 在許多先進的工業與後工業社會一直都是顯著的現象 (Tingston, 1937; Alford, 1960; Dalton et al., 1984)。在台灣的社會與政治脈絡下，儘管社會階級的區分不若歐陸工業民主國家那樣清楚，但隨著台灣整體經濟發展；工業升級的結果，社會階級的形成是必然的趨勢，社會階級 (資產階級、中產階級和勞工階級) 的政治角色，在整個國家邁向自由化與民主化的世程中，有愈益突顯的可能。的確，假如說台灣社會的分歧結構 (structure of social cleavage) 的首要成分是族群 (ethnic groups)，那麼次重要的成分就是社會階級。

在這次縣市長的選舉研究中，我們亦針對了這個重要但卻一直未受到適度的關注的現象進行施測。我們一方面修改了傳統測量職業的方式，同時我們也新增了幾個題目來測量階級與階級意識。這種新的嘗試，相信對我國投票行爲研究的充實有相當的助益。

3. 政黨形象 (party image)。政黨形象向爲國內各界，包括學界在內，所重視。但國內真正嚴肅地去檢視「政黨形象」的概念內含及其理論地位，以至測量工具等相關問題，可說剛起步不久。在二屆國代及二屆立委選舉的研究中，我們即開始試圖對這方面的問題做較有系統的處理。我們一方面採用傳統的開放式問題，如「在您的印象中，國民黨是怎樣的政黨？民進黨是怎樣的政黨？」；在另一方面，我們也努力去發展一些結構性、封閉性的測量方式，初步分析的結果也相當良好。

在這次縣市長選舉的研究中，我們將針對「政黨形象」的相關問題做更進一步的處理。除了在二屆國代及二屆立委選舉研究的經驗基礎上，以結構性、封閉性的問題來測量選民眼中的國內主要政黨外，在開放式的問題上亦將用更精確的測量方式來探討政黨形象問題。

理論上，政黨形象與政黨認同是兩個相互關聯，但彼此涇渭分明的兩個概念。政黨認同是一種較長期的心理現象；相對地，政黨形象則是一個中長期的心理現象(Trilling, 1976)。政黨形象的概念在研究政黨與選舉變遷的現象時尤其有用 (Prothro & Matthes, 1966)。這就是為什麼我們要特別重視「政黨形象」的原因。台灣是處在一個政治轉型的過程中，政黨形象的形成與轉變，可能對選舉與政黨體系發生較立即的作用。

4. 民意與選舉議題。國內過去對選民政見取向的投票迭有爭議，而問題總是環繞在「台灣政見取向的選民有多少？」諸如此類的問題上。在此，我們要建議用另一種方式來思考政見取向的投票。也就是說，先不要問有多少人是政見取向的或有多少人不是政見取向的，而改問「選舉議題」(campaign issues)對選民的投票有多大影響力？何種選舉議題的影響力大？何種選舉議題的影響力小？事實上，也只有針對競選過程中出現的重大「議題」(issues)，以及政黨候選人與選民在這些議題上的立場的分佈，我們才可能較精確地掌握民意的歸趨，和精確地評估「選舉議題」影響選民投票方向的程度。

有鑑於民意的難以捉摸，以及有感於過去國內選舉研究和民意測驗所用以探測民意的方法的不當與不足，我們在方法上做了若干新的嘗試和改變，希望能因而提昇我們掌握民意，了解民意的能力。這些方法上的新嘗試主要表現在以下三方面。首先，我們要確認那些問題是競選過程中醒目而重要的議題 (salient issues)。第二，要區辨選舉議題的性質。有些議題是屬「立場議題」(position issues)，有些則屬於具「價值共識」議題 (valence issues)。基本上，為了突顯民意的分合，以便更精確地了解民意的特質，我們較傾向選用那些至少已呈現正反兩種立場的選舉議題。最後，我們在方法上有別於過去國內所做之研究，是在於我們改採美國密西根大學「全國選舉研究」(NES)所採用的標準問題格式。簡言之，我們對每一個重要議題皆做一個簡單扼要的背景說明，好讓每一位受訪者皆清楚他(她)們所要回答的問題是什麼。我們認為這些處理有助於增強信度和效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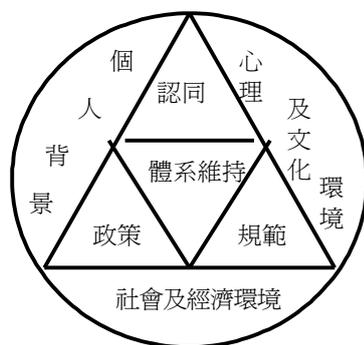
我們相信就上述樣本作各項比較研究，並與以前所作各屆選舉研究再作進一步的比較，定能獲致更豐盛的發現。

經由以上數點檢視，我們自覺應建立更具統攝性的概念架構：不僅可供對國人選舉行為的觀察，也可做為泛文化的 (cross-cultural) 比較研究，並進而對政治行為科學有所貢獻。

參、概念架構的建構

如前所述，我們對投票行為的探討，著重體系本身的整體運作與發展，而

非僅在政策的價值分配，因之，我們對政治體系的觀察重點，非僅如西方學者所強調的由投入（input）經轉變（conversion），至於產出（output）的價值分配過程，而兼重體系的規範與認同。（參見圖示）



上圖所建構的架構係由認同，規範及政策等三部分所組成，現分別加以說明：

一、認同部分。任何政治體系的維持，必須建築在成員間相互接納的基礎上，如其間發生排斥及分裂的狀況，體系的統合即發生危機。成員之間的相互接納可能來自多種原因，如種族、地緣、文化等等，但最終則出之於感情，即整體的歸屬或是親和感，如缺乏此情感，體系在根本處即難以維持。如投票行為所表現的意願是成員間的不相接納，此種投票即反映出體系認同上的問題。

二、規範部分。體系的運作必須遵循一定的規則，否則無論投入轉變及產出的功能皆無法進行，整個體系將陷入混亂的狀態。這套規則實際就是成員相互之間，決策及執行人員相互之間，以及成員與決策與執行人員相互之間在權力行使上應遵守的行為規範。依我們的看法，政治體系的任一環節在功能運作時，皆須具備一套規範，以劃分及制約上述人員相互之間的權力關係與行為。規範可為正式的，成文的，如憲法及各種法令規章；也可能為非正式的，不成文的，如各種習慣及成規；但必須為相互所接受，不然不能產生規範的效果，反造成規範的危機，癱瘓系統功能的運作。

三、政策部分。施政是系統的產出，用以滿足及調和系統成員各種生活需要上的價值。一般政策的制定與執行，如前所述，都須遵循一定的規範，所以規範是政策的基礎結構，在性質上是較為穩固，而不易變動的。我們所觀察的施政即係指在規範基礎所作的各種產出，而並不包括規範本身在內。當然，規範亦可作為產出而加以修定及調整，但我們則視為較根本的問題，已另分規範部份加以觀察。政策所牽涉到的問題，主要有二：其一是政策本身對系統成員生活價值的分配是否為系統所接受。我們通常所稱的政策好或壞，乃指此而言。其二是制定或執行政策的權威當局，在角色行為遵守上，或在能力表現上，是否為系統成員所滿意。我們通常所稱的澄清吏治，或提高效能等，乃指

此而言。一般說來，生活價值的需求與滿足，常隨生活環境與生活資源的變動而改變，因之，政策的調整與改訂不僅不可避免，且為政策體系所經常運作的功能。在另一方面，權威當局履行角色行為及因應環境變動的能力，很易受主觀及客觀條件的限制，這自然也會造成權威當局的人事更易。政策所牽涉的兩項問題，即具變動性，且下為功能運作的對象與範圍，如投票行為僅對政策部分作不同的要求，應為維持系統功能的運作，至少不致影響到系統的根本。

我們對政治體系有了以上了解後，就可建立分析架構將政治體系與選舉活動連結起來。我們先將選民分劃為投票與不投票兩種，因為選民在選舉期間，受到整體政治體系與個人背景因素的影響，在心理上對選舉會有所取向，並做最後抉擇，此抉擇即可分為投票與不投票兩種可能：一、決定投票，並根據投票的取向抉擇候選人；二、根據不投票的原因，選擇不投票。現分別說明如下：

一、就投票行為而言，我們在概念上將投票取向分為政見取向與非政見取向。**政見取向**係針對政治體系中的政治問題而來，根據政治體系運作的層次，以及我們在研究中的驗證，這些政治問題，如前所述，確可分為三種政見取向的類型：（一）體系的認同，（二）規範的結構，（三）決策及執行的功能。**非政見取向**可分為**候選人取向**與**關係取向**，而選民個人特別的因素也有影響，我們在觀察時，如前所述，仍應區辨其中所含的政治性與非政治性。**候選人取向**可包括候選人的各種個人特質，如成就、學識、經歷、家世、風度等等。**關係取向**可再分為三類：（一）私人關係：指家人、親友等等；（二）社會關係：指所置身或參與的社會關係，如所服務機關的同事，所參加社團的會員，以及同鄉會的同鄉等等；（三）政團關係：指同黨的同志，政團的社員等等。根據上述投票取向，可再探討選民的投票原因，我們在幾次的研究中發現，選民決定投票，乃受到個人的、心理的、以及外在的影響，我們在分析架構中共列有下面七種原因：

（一）公民責任感：投票參與是自由民主體制下的倫理規範，基於遵守這一倫理的責任感，及決定投票。

（二）政治信任及效能感，亦即選民的投票主要由於：1.相信整個選舉制度因自己的投票才會發生影響的效果，2.相信自己具有能力使產生理想的效果。

（三）工具性投票取向：亦即選民認為可經由投票影響政治人物及公共政策。這一取向是視投票為一種工具。

（四）政黨動員：政黨為了贏得選舉的勝利，常常運用嚴密的組織，透過不同的管道，動員選民投票，常成為選民決定投票的重要理由。

（五）初級團體（primary group）的影響：家人的親密生活關係，常對投票決定有影響。

（六）次級團體（secondary group）的影響：選民的社會生活，也會造成相當緊密的社會關係，進而對投票決定有所影響。

(七)候選人的囑託：在候選人的親自拜訪下，基於對善意及受到尊重的回報的心態，及決定投票。

二、就不投票行為而言，選民抉擇不投票，可能存有複雜的原因，其對選舉活動與政治體系的影響，往往不亞於投票行為。我們根據研究所得，在分析架構中將選民不投票的原因，分為兩大類共六種：

(一)客觀條件：又可分為以下三種：

- 1.身體健康因素的不能去投票：如生病、行動不便等。
- 2.自然環境因素的不能去投票：如天災、或地理上相隔太遠等。
- 3.社會環境因素的不能去投票：如受到社會團體的壓力等。

(二)主觀條件：又可分為以下三種：

- 1.政治不信任感：不相信選舉制度本身能提拔人才，或不信任所選出來的候選人能為自己做事等。
- 2.政治疏離感：覺得政治太複雜了，而產生逃避心理，不過問一切正事，也不去投票。
- 3.功效意識低：不認為自己能從選舉中影響政治人物或政府的施政，乃決定不投票。

上述民投票與不投票的行為與原因，當然會受到個人與環境因素的影響。這些因素大致可分成兩類：一、個人的背景因素，二、心理及文化的因素。現分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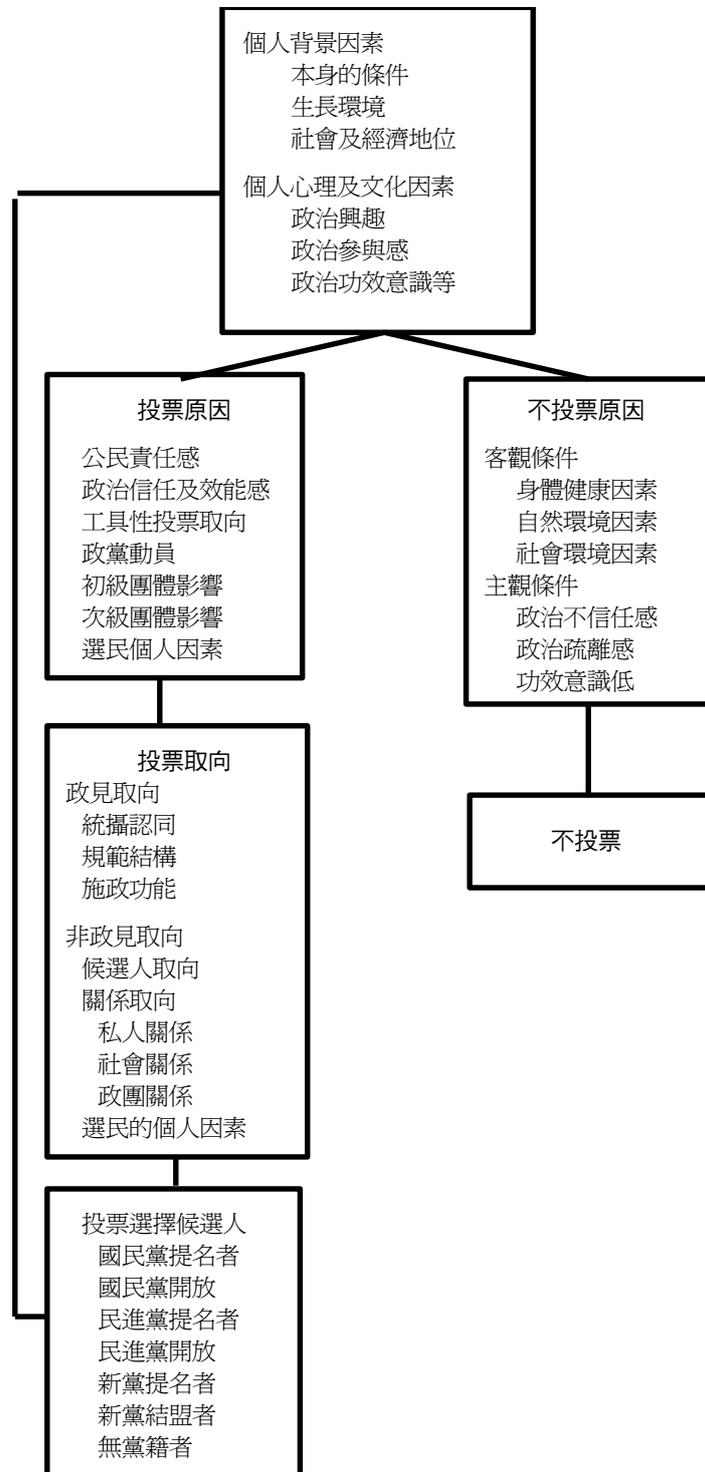
一、個人的背景因素：指個人的本身條件及社會與經濟的環境等，可再分為三類：

- (一)本身的條件：指性別、年齡、省籍、教育等等。
- (二)生長環境：指鄉村、城鎮及都市等等。
- (三)社會及經濟地位：指職業、收入、家世、政團及社團的參與等等。

二、心理及文化的因素：指個人的心理特徵（如政治興趣、政治參與感、功效感、信任感、責任感等等）。

選民的政見與非政見的態度取向，一方面受到個人的背景因素與心理及文化因素的影響，另一方面則影響對候選人的選擇。候選人可包括：一、國民黨提名，二、國民黨開放，三、民進黨提名，四、民進黨開放，五、新黨提名，六、新黨結盟，七、無黨籍人士（包含脫黨與被開除黨籍者）。在選舉的過程中，上述的各種影響，實際上是經由媒介才能產生作用，這些媒介主要是候選人的競選手段及大眾傳播媒體的報導與評述。

整體看來，選民的個人背景與心理及文化等因素為我們架構中的獨立變項；政見與非政見取向則為投票行為的中介變項；候選人的選擇即是其相依變項。其間的影響過程，乃為媒體的作用。（參見圖示）



我們此次的專題研究計劃，即欲藉上述概念架構為研究的主要重心，以解釋我國的選舉行為，並進一步建立政治體系與選舉的「系統分析與比較研究」的實證性理論。

肆、結 語

本文的目的在於根據西方既有的文獻，並且針對台灣本身獨特的政治結構與運作過程，而發展一觀察選舉及投票行爲的概念架構，尤其特別著重整體政治體系對選舉與投票行爲的影響，以及選舉及投票行爲對政治體系的衝擊。另外，我們則爲選民的投票行爲建構了一個觀察與分析的架構，探討影響選民決定投票與不投票的可能因素及條件。我們期望透過上述整體概念及分析架構的建立，能夠對於一九九三年縣市長選舉的選民投票行爲進行一個更爲準確的掌握，同時也期望能夠經由此次相關資料的收集與分析而驗證我們所提出的概念架構及解釋變項，以爲日後建構更具統攝力與解釋力的選舉暨投票行爲理論的憑藉。

第二章 研究方法與過程

壹、個案的選擇

研究縣市長選舉必須以縣市為單元進行研究，才可能建立完整之投票行為解釋模型；如果進行全省性抽樣則只能針對選民之政黨選擇進行研究，無法將候選人因素，以及地區性之競選形勢和地區性議題納入分析。個案的選擇必須同時考慮三個因素：（一）理論檢證上之價值，（二）執行成本，（三）研究資源之有效利用。基於以上考量，我們決定選取兩個個案進行研究，因為超過兩個以上的個案都會在人力與經費上造成過大的壓力，但如果僅進行單一個案研究，則完全無法進行比較，亦無法區分選區特殊因素與全國性共同趨勢。我們預定研究的個案是台中市與台北縣，主要是基於以下之考量：

- 一、台北縣是由民進黨執政，台中市則由國民黨執政，兩相對照可以幫助我們了解現任者優勢與政黨因素如何相互作用。
- 二、台中市無新黨候選人，而台北縣有一定實力的第三黨候選人，兩相比較可幫助我們了解新黨之潛在支持者在不同選擇下之投票決定。
- 三、我們於四年前曾在台中市進行抽樣調查，分析林柏榕與許榮淑之選戰，四年後林柏榕尋求連任，讓我們有機會圍繞同一當選人進行跨屆之比較。
- 四、據我們了解，政大選研中心已經在台南市進行選後訪問，因此儘管台南市也是一深具研究價值之個案，但為了避免資源重複投入，因此僅選擇台中市與台北縣。在台北縣部份，我們的研究可與政大的研究相互參照。

貳、抽樣設計與樣本代表性檢定

一、抽樣設計

（一）抽樣方法：我們的選舉研究，因為是針對台北縣及台中市的選民作抽樣調查，故採取較繁複的多階段抽樣法（multiple-stage sampling），主要應用抽取率與單位大小成比例（probabilities proportional to size, 簡稱P.P.S.）的原則，結合分層抽樣（stratified sampling）、等距抽樣（系統抽樣）（systematic sampling）、雙重抽樣（double sampling）等方法的獨特優點，儘量求取樣本代表性。

（二）樣本數：理論上樣本數的大小和母體總數的大小並沒有關係。一般而言，若以95%的信賴區間作為抽樣設計的原則，樣本數大小在900至1600之間，便符合可接受的誤差標準。不但如此，就相對效益而言，樣本數超過1600時，經費、時間與人力負擔會增加很多，但抽樣誤差的減少卻相當有限，因此並不經濟。另一方面，樣本數太

少將造成分析時推論上的困難，因此，經過我們詳細評估後，決定在台北縣抽取樣本1400份，台中市抽取樣本800份。至於抽樣本清冊，我們則採用臺灣省選舉委員會公布的縣市長選舉人名冊。

(三) 抽取過程：首先，決定分層原則，分層時必須遵守「同層之內同質性取其最大，異層之間異質性取其最大」之原則。在台北縣的部份，首先我們將台北縣依照都市發展程度將母體分為兩層：1.縣轄市，2.鄉鎮，並且按每層內選舉人數佔台灣地區選舉人總數之比例，分配相對的樣本數；其次，把每一層內的鄉鎮市依都市化之程度由高而低降冪排列，並總計抽取十二個鄉鎮市。最後，在各個中選鄉鎮市中將各個投開票所依照民進黨得票率由低而高升冪排列，然後以P.P.S.抽出中選的投開票所。台北縣實際抽樣的結果參見表2-1。而台中市的部份，我們則直接抽取投開票所。我們將台中市的各個投開票所依照民進黨得票率由低而高升冪排列，然後直接以P.P.S.抽出中選的投開票所，總計有四十個。台中市實際抽樣的結果參見表2-2。

另外，為了確保有足夠的樣本總數，上述對於台北縣及台中市的抽樣皆採取雙重抽樣，以等距抽樣方法預留九倍的替代樣本，作為當受訪者住址遷移、拒訪等不能訪問時，可從替代樣本中選擇與原受訪者背景相若的替代樣本再進行訪問。

表2-1 台北縣實際抽樣的結果

鄉鎮市	投開票所數目	每一投開票所訪問人數
板橋市	12	20
中和市	10	17
永和市	10	11
三重市	10	17
新莊市	10	14
新店市	10	11
淡水鎮	4	20
汐止鎮	4	20
鶯歌鎮	4	20
土城市	4	20
萬里鄉	4	20
蘆洲鄉	4	20
12 (鄉鎮市)	86 (投開票所)	1420 (人)

表2-2 台中市實際抽樣的結果

投開票所所屬地區	投開票所所屬里別	投開票所數目	每一投開票所訪問人數
東區	新庄里、振興里、樂業里、旱溪里、東勢里、富仁里	6	20
西區	利民里、公館里、吉龍里、忠明里、公正里、昇平里、復興里	7	20
南區	德義里、樹德里、西川里	3	20
北區	武順里、錦村里、長青里（2個）、賴明里、健行里	6	20
中區	大墩里、正音里	2	20
西屯區	西安里、何厝里	2	20
南屯區	南屯里、中和里、春安里、文山里、黎明里、田心里、大同里	7	20
北屯區	東光里、平田里、廓子里、后庄里、陳平里、水湳里、平德里	7	20
40 里		40（投開票所）	800（人）

二、樣本代表性檢定

樣本代表性檢定的意義，在於依據母體某些特徵，如性別、年齡等等，來檢定樣本在這些特徵上與母體是否有一致性，從而了解所抽出的樣本是否可以代表母體。洪永泰（1995）認為用以進行樣本代表性檢定的變項應該包括有地區、性別、年齡、籍貫、教育程度、職業或從業身份、家庭每月收入等七者。我們在抽樣的設計上已經確保了樣本在「地區」上的代表性；至於籍貫、教育程度、職業或從業身份、家庭每月收入等變項則由於正確的統計資料無法取得，而且以往各研究在相關定義及分類上不盡相同，因此我們並不引以作為檢定之項目。在此僅將根據內政部公佈之民國八十二年台閩地區人口統計資料，而以性別與年齡作為檢定樣本代表性的依據。我們依據性別及年齡分別將台中市與台北縣的樣本分成十組，其檢定結果如表2-3所示。由檢定結果可知，台中市及台北縣兩者皆未通過樣本代表性檢定，因此，我們必須予以加權處理。由表2-4可知，加權之後台中市及台北縣的樣本皆通過代表性檢定。

表2-3 台中市長及台北縣長選舉研究樣本代表性檢定結果

地區	性別	年齡	觀察值 (樣本)	期望值 (母體)	Chi-square	顯著水準	檢定結果
台中市	男	20-29 歲	94	105.58	22.311	p<.05 顯著	不合格
		30-39 歲	118	117.31			
		40-49 歲	87	73.91			
		50-59 歲	46	40.92			
	女	60 歲以上	57	58.73			
		20-29 歲	86	107.67			
		30-39 歲	132	125.92			
		40-49 歲	103	75.56			
台北縣	男	50-59 歲	37	43.84	20.079	p<.05 顯著	不合格
		60 歲以上	37	47.57			
		20-29 歲	186	193.01			
		30-39 歲	203	209.6			
	女	40-49 歲	144	133.17			
		50-59 歲	87	74.71			
		60 歲以上	92	101.45			
		20-29 歲	184	193.38			
	30-39 歲	247	214.12				
	40-49 歲	104	130.49				
	50-59 歲	91	75.82				
	60 歲以上	66	78.23				

資料來源：內政部，中華民國台閩地區人口統計（民國八十二年），1994:36-48,53-63。

表2-4 加權後之樣本代表性檢定

地區	性別	年齡	觀察值 (樣本)	期望值 (母體)	Chi-square	顯著水準	檢定結果
台中市	男	20-29 歲	108	108.49	0.558	p>.05 不顯著	合格
		30-39 歲	117	120.54			
		40-49 歲	78	75.95			
		50-59 歲	42	42.05			
	女	60 歲以上	58	60.35			
		20-29 歲	115	110.64			
		30-39 歲	128	129.39			
		40-49 歲	78	77.64			
台北縣	男	50-59 歲	44	45.05	0.372	p>.05 不顯著	合格
		60 歲以上	51	48.88			
		20-29 歲	197	192.32			
		30-39 歲	207	208.86			
	女	40-49 歲	133	132.7			
		50-59 歲	72	74.45			
		60 歲以上	103	101.09			
		20-29 歲	191	192.7			
	30-39 歲	211	213.36				
	40-49 歲	133	130.03				
	50-59 歲	75	75.55				
	60 歲以上	77	77.95				

參、信度檢定

本次計畫共挑選 155 位選民進行複訪，我們選擇以下幾道題目來做信度檢定：

(一) 在這次選舉中選民的投票情況如何

		原始樣本		總計
		有投票	未投票	
樣本測	有投票	140	1	141
	未投票	3	10	13
總計		143	11	154

Kappa=0.819

(因為一位選民不回答，故捨棄)

(二) 對居住在台灣的兩千一百萬人來說，您認為最適當的稱呼是什麼？

		原始樣本				總計
		中國人	台灣人	兩者皆可	不回答	
樣本測	中國人	41	3	6	1	51
	台灣人	6	30	11	0	47
	兩者皆可	14	6	34	0	54
	不回答	1	1	1	0	3
總計		62	40	52	1	155

Kappa=0.521

(三) 就您感覺上，台灣人和中國人是不是同一個族群

		原始樣本			總計
		是，他們是同一族群	不是，他們是兩個不同族群	不知道	
複測樣本	是，他們是同一族群	127	8	3	138
	不是，他們是兩個不同族群	6	9	0	15
	不知道	2	0	0	2
總計		135	17	3	155

Kappa=0.426

(四) 在您感覺上您比較屬於哪一個族群

		原始樣本						總計
		強 烈 中 國 人	普 通 中 國 人	強 烈 台 灣 人	普 通 台 灣 人	國 人 也 是 中 國 人	既 是 台 灣 人 也 是 中 國 人	
複測樣本	強烈中國人	18	1	2	1	3	0	25
	普通中國人	7	12	0	3	4	0	26
	強烈台灣人	0	2	16	9	1	0	28
	普通台灣人	2	1	3	15	3	0	24
	既是台灣人也是中國人	7	9	3	4	27	1	51
	不知道	0	0	0	0	1	0	1
總計		34	25	24	32	39	1	155

Kappa=0.456

第三章 三黨的政黨支持與其社會基礎

壹、前言

談到「政黨」時，有幾個面向值得我們加以討論。第一，政黨與選民之間存在什麼樣的關係？第二，一個政黨能獲得哪些選民的認同與支持？換言之，一個政黨能獲得選民的認同與支持，它所賴以維繫此種認同與支持的社會基礎面貌是如何。第三，是政黨體系與政治發展的關係。

就實證的角度而言，政黨的存在目的基本上涉及了對於既有政治資源的分配與爭奪過程。得以參與政治資源分配與爭奪的菁英階層，爲了鞏固、擴大本身的權力基礎，遂互相群集，組成政黨，共同以一個群體的身份參與政治競爭的遊戲。

在西方民主國家的政治發展過程中，政黨的發展則與選舉權的擴大有著密切的關係¹。選舉權的擴大逐漸賦予身處於政治菁英階層之外的一般公民得以參與政治事務的機會，一個政黨能否取得國會席次，或者因此具有參與聯合內閣的「聯盟潛力」（coalition potential），或是改變政黨競爭方向的「勒索潛力」（blackmail potential）²，甚至進而單獨執政，完全視乎在一個公平的選舉中它所獲得的選票多寡。

在代議民主的選舉制度之下，政黨與選民之間存在著一種互動的關係。政黨固然需要選民選票的支持，選民則需要透過政黨來表達、匯聚他們的利益，並進而影響或形成政府的政策。作爲利益匯聚與表達的一個機制，政黨也因此成爲了統治社會（ruling society）與市民社會（civil society）兩者之間的溝通橋樑。

在這樣的關係之下，如何透過匯集、表達群眾的利益以獲得選民最大的支持，遂成爲一個政黨在運作與發展過程中所必須思考的問題。而在一個社會中，群眾的利益往往因爲歷史、文化，以及社會、政治、經濟發展等因素而呈現多元並陳的面貌，因而在社會的構成上呈現出不同的政治分歧（political cleavage）與社會分歧（social cleavage）。作爲反映、匯聚不同利益的一個政治組織，這些不同的政治分歧與社會分歧，於是分別成爲不同政黨用以動員其政治與社會支持，從而求取生存與發展的基礎³。

¹呂亞力，1988: 240。

²Sartori，1976。轉引自歐陽晟，1994: 5- 6。

³吳乃德，1992；徐火炎，1993。

在這樣一種政黨與選民的互動架構之下，不同政黨的發展植基於反映與動員不同的政治與社會分歧。然而當既有的政治或社會分歧因為各種長短期的因素而產生轉變時，不同政黨的存在與發展基礎亦可能隨之改變，政黨之間原有的遊戲規則，甚至整個的政黨體系都可能發生轉變，從而出現政黨重組（ party realignment ）或是政黨解組（ party dealignment ）的現象，並且進而對於整體政治體系的運作、持續，以及未來的發展路徑造成影響與改變。

要討論這些現象，「選舉」是最佳的觀察與驗證點。本文的目的，即在初步呈現一九九三年台北縣長選舉中，國民黨、民進黨、新黨等三個主要政黨分別在幾項社會與政治變項基礎之上所獲得的支持狀況。

貳、政黨支持：台灣政黨政治的發展與台北縣長選舉

吳乃德指出，一般對於「政黨支持」的測量有兩種指標，一種是民眾的投票行為，視選民所圈選的候選人屬於某一個政黨，即認定該選民對為該黨的支持者；另一種指標則直接由受訪者報告他比較支持哪一個政黨。但是由於選民的投票決定可能會受到例如人情壓力、賄選等其他因素的干擾，而將選票投給他並不支持的政黨的候選人⁴，因此投票行為可能無法真正顯示出選民的政黨支持態度。也因此，本文對於政黨支持態度的測量所採取的為第二種指標，我們直接請問受訪者：「在台灣，有人是國民黨的支持者，有人是民進黨的支持者，也有人是新黨的支持者。請問您覺得自己是哪一政黨的支持者？」然後根據回答支持三黨的個案進行分析，也因此排除了回答「都不是」者的個案，約佔有全體樣本數的四成。

一九九三年八月初，「新黨」從國民黨內出走而正式成立，並且立即於年底投入了包括台北縣在內的幾個縣市的縣市長選舉，成為國民黨與民進黨之外的第三股政治力量。民進黨成立之後逐漸成形的兩黨競爭態勢是否又將發生轉變，新黨在縣市長選舉中所獲得的選民支持與認同，將是一個觀察的指標。

一些相關的研究已經指出，在國民黨與民進黨競爭的格局下，省籍、民主政治價值、以及國家認同，是兩黨所反映、動員的主要政治與社會分歧所在⁵。國民黨與民進黨的選民社會基礎幾乎沿著外省籍／本省籍、威權信念／民主信念、大中國認同／台灣認同，這樣的區分而互相區隔。然而這一國民黨與民進黨相互競爭之下所產生的兩者對立區隔的社會分歧面貌，卻可能隨著新黨的出

⁴吳乃德，1992: 48。

⁵參見吳乃德，1992；徐火炎，1993。

現而發生變化。隨著國民黨內主流派與非主流派的權力鬥爭，新黨的最後出走，代表著他們對於以李登輝為首的國民黨主流派的徹底反動與決裂。新黨「反李」、「反金權、反特權」、「中國必須統一」的各項訴求與主張，在省籍與國家認同的政治與社會分歧上衝擊了國民黨原有的動員基礎，並且與民進黨完全對立；而在社會正義議題上則與民進黨站在同一陣線上共同批判國民黨。新黨的出現是否果真反映、並且進而帶動兩黨競爭下既有政黨認同與支持的社會基礎的開始轉變？我們將由觀察一九九三年台北縣長選舉中選民的政黨認同與其他幾個社會與政治分歧變項之間的關係，來初步找尋這一個問題的可能答案。本文的分析資料來自於胡佛教授領導的台灣大學政治系選舉行為研究小組，於一九九三年台北縣長選舉後所進行的抽樣面訪調查。

參、台北縣長選舉中政黨支持的幾個社會基礎面向

在本文的分析中，我們挑選了幾項個人的基本背景變數，包括「性別」、「年齡」、「教育程度」、「省籍」，以及當前台灣社會中極為重要的兩個社會分歧面向「統獨態度」、「族群意識」，分別與「政黨支持」進行卡方(Chi-Square)分析，一方面檢定這幾個變項是否與政黨支持態度達到顯著相關，另一方面則呈現政黨支持在這幾項社會或政治變項基礎上的分佈面貌。(有關於「政黨支持」、「統獨態度」、「族群意識」等三者的測量題目參見附錄。)

經過檢定，我們首先發現只有「性別」與「政黨支持」沒有顯著相關(Chi-Square = .36553，顯著水準為 .83296)，因此我們可以先將「性別」排除於我們的觀察之外。

一、「年齡」與政黨支持之間的關聯

接著，我們則觀察「年齡」與政黨支持之間的關聯。從表三之一可以得知，在國民黨的支持者中，以 30- 39 歲的年齡層最支持國民黨，其次則是 20- 29 歲的年齡層，兩者相加則有 55.5%。在民進黨的支持者中，則以 30- 39 歲的年齡層最支持該黨，而且比例高達 40.8%；如果加上 20- 29 歲年齡層，則其支持率共將有 66.3%。在新黨的支持者中，以 20- 29 歲的年齡層最支持該黨，比例亦高達 41.1%；若再加上 30- 39 歲年齡層的支持，則其支持率將達到 73.2%，這是一個可觀的數字。從整體看來，可以知道三黨在台北縣長選舉中的主要支持者多集中在 20- 39 歲的青壯年年齡層上。如果從各個年齡層來看，則可以發現國民黨在每一年齡層中皆獲得大約 50% 左右的支持，而在 60 歲以上的年齡層中更高達 77.9%。而就另外兩黨來看，除了在 20- 29 歲、60 歲以上這兩個年齡層之外，民進黨在其餘年齡層中的支持率皆領先新黨至少十七個百分點。

表三之一 「年齡」與政黨支持之間的關聯

	20-29 歲	30-39 歲	40- 49 歲	50- 59 歲	60 歲以上	總數
支持國民黨	98	107	62	36	67	370
	26.5	29.0	16.7	9.6	18.1	52.6
	48.2	46.3	52.8	55.4	77.9	
支持民進黨	51	82	38	21	9	201
	25.5	40.8	18.7	10.6	4.5	28.6
	25.1	35.3	32.1	32.9	10.5	
支持新黨	54	42	18	8	10	132
	41.1	32.1	13.4	5.7	7.6	18.8
	26.7	18.3	15.1	11.7	11.6	
總數	204	232	117	64	86	703
	20.9	33.0	16.7	9.2	12.3	100.0

Chi-Square= 41.56143, DF= 8, Significance= .00000

二、「教育程度」與政黨支持之間的關聯

接著我們則觀察「教育程度」與政黨支持之間的關聯。從表三之二的數據我們可以發現，就國民黨的支持者來看，以教育程度在初中以下者居最多數，大專以上者則最少。民進黨的支持者中也是以初中以下者最多，達到 58.5%；大專以上者同樣最少。新黨支持者的教育程度分佈則與另外兩黨完全相反，他們以大專以上者居最多，達到 48%；而初中以下者則最少。如果以各個教育程度的角度來看，可以發現初中以下者以支持國民黨居最多，其次是民進黨，再來是新黨，只有 7.5%。高中程度者同樣以支持國民黨居多，但是對於民進黨與新黨的支持則幾乎相等，皆在廿個百分點左右。大專以上程度者的支持分佈則出現明顯的不同，國民黨支持者雖仍居於多數，但新黨的支持者僅以大約兩個百分點落後，達到了 37.5%。整體而言，在台北縣民中，高教育程度者對於新黨的支持，給人極為深刻的印象。

表三之二 「教育程度」與政黨支持之間的關聯

	初中以下	高中	大專以上	總數
支持國民黨	167	133	68	368
	45.4	36.2	18.4	52.6
	54.4	59.5	39.9	
支持民進黨	117	45	38	200
	58.5	22.4	19.1	28.6
	38.1	20.0	22.6	
支持新黨	23	46	63	132
	17.4	34.6	48.0	18.9
	7.5	20.4	37.5	
總數	307	223	169	700
	43.9	31.9	24.2	100.0

Chi-Square= 77.11090, DF= 4, Significance= .00000

三、「省籍」與政黨支持之間的關聯

從表三之三我們可以知道，「省籍」與政黨支持之間同樣存在著顯著關聯。就國民黨的支持者而言，以本省籍居多數，達 73.3%。民進黨支持者中，本省籍的支持者高達 95.9%，這是一個極高的比例。新黨支持者中本省籍雖也居多數，但是外省籍亦高達 42.6%。如果就省籍的角度來看，本省籍仍以支持國民黨居多數，其次是民進黨，最後是新黨。而外省籍也以支持國民黨居多數，但是其次則是新黨，最後才是民進黨，其比例僅有 5.1%。整體而言，在台北縣對三黨具有支持傾向的選民中，本省籍與外省籍對於民進黨的支持程度有著極大的差異存在，前者仍然構成了民進黨絕大部份的支持基礎。另外，新黨支持者中外省籍佔的比例不低，值得注意。

表三之三 「省籍」與政黨支持之間的關聯

	本省籍	外省籍	總數
支持國民黨	262	95	357
	73.3	26.7	52.6
	50.3	60.2	
支持民進黨	185	8	193
	95.9	4.1	28.4
	35.5	5.1	
支持新黨	74	55	129
	57.4	42.6	19.0
	14.2	34.7	
總數	521	158	679
	76.7	23.3	100.0

Chi-Square= 80.38768, DF= 2, Significance= .00000

四、「統獨態度」與政黨支持之間的關聯

從表三之四我們可以知道，「統獨態度」與政黨支持之間有顯著關聯。首先就國民黨的支持者來看，以贊成統一者居多數，達 73.5%。在民進黨的支持者中，則以贊成獨立者居多數，有 51.1%。新黨的支持者中則以贊成統一者居多數，其比例甚至高於國民黨支持者中贊成統一者的比例，達到了 78.2%。如果分別以統獨態度的角度來看，我們可以發現，贊同獨立者多支持民進黨，其比例達到 67.3%。贊成統一者則多支持國民黨，有 62.7%。整體看來，國民黨與民進黨在這一議題所獲得的支持基礎大抵仍然沿著統一／獨立的分歧。而新黨支持者中以贊成統一者佔大多數，值得我們注意。

表三之四 「統獨態度」與政黨支持之間的關聯

	贊成獨立	贊成統一	其他	總數
支持國民黨	29	215	49	293
	9.8	73.5	16.8	52.7
	24.9	62.7	50.5	
支持民進黨	78	41	33	152
	51.1	27.1	21.8	27.3
	67.3	12.0	34.0	
支持新黨	9	87	15	111
	8.1	78.2	13.7	19.9
	7.8	25.2	15.6	
總數	115	343	97	556
	20.8	61.7	17.5	100.0

Chi-Square= 130.41667, DF= 4, Significance= .00000

五、「族群意識」與政黨支持之間的關聯

從表三之五我們可以知道，「族群意識」與政黨支持之間亦存有顯著的關聯。就國民黨的支持者而言，以「自認為既是台灣人也是中國人」者居最多數，其次是「自認為是中國人」者，「自認為台灣人」者佔最少，只有 12.7%。在民進黨的支持者中，則以「自認為是台灣人」者居最多數，達到 54.8%，而以「自認為是中國人」者最少，僅有 13.2%。而在新黨的支持者中，則以「自認為是中國人」者最多，達到 49.2%，而以「自認為是台灣人」者最少，僅有 11.1%。由此看來，三黨在「族群意識」上的支持結構分佈恰巧完全相異。如

果就族群意識的角度來看，則可以知道，自認為是中國人者，以支持國民黨者最多，達到 61.0%，其次是新黨，最後是民進黨。而自認為是台灣人者，則以支持民進黨者居於多數，達到了 64.0%，其次是支持國民黨，最後則是新黨。而自認為既是台灣人也是中國人者則多支持國民黨，有 60.7%，其次是民進黨，最後是新黨。整體而言，儘管「自認為既是台灣人也是中國人」者佔了台北縣對三黨具有支持傾向的選民的多數（42.2%），不過，我們仍然可以發現，國民黨與民進黨在族群意識上的支持基礎依然維持著中國人 / 台灣人的區隔。另外，新黨支持者中「自認為中國人」者居多數的現象同樣值得我們注意。

表三之五 「族群意識」與政黨支持之間的關聯

	中國人	台灣人	既是台灣人 也是中國人	總數
支持國民黨	143	47	180	369
	38.6	12.7	48.7	52.6
	61.0	27.4	60.7	
支持民進黨	26	110	64	200
	13.2	54.8	32.0	28.5
	11.3	64.0	21.6	
支持新黨	65	15	52	132
	49.2	11.1	39.7	18.8
	27.8	8.6	17.7	
總數	234	171	296	701
	33.4	24.4	42.2	100.0

Chi-Square= 145.39787, DF= 4, Significance= .00000

肆、結 語

從上面的敘述，我們可以大概勾勒出這次台北縣長選舉中，三個政黨在幾項社會或政治基礎變項上的支持面貌。首先，「性別」並不構成政黨支持的差異基礎。第二，從年齡層來看，三黨的主要支持者皆集中在青壯年人口，民進黨與新黨尤其如此。而新黨支持者中青壯年選民佔有七成以上，值得注意。第三，就教育程度來看，比較突出的一個現象是高學歷者對於新黨的高度支持。第四，就「省籍」而言，民進黨支持者仍以本省籍佔有絕大多數；而新黨的外省籍支持者比例則高達了四成，雖然外省籍多數仍然支持國民黨。第五，就統獨態度而言，國民黨與民進黨基本上仍是分別沿著贊成統一、贊成獨立的區隔而分獲支持；而新黨的支持者中則以贊成統一者佔有大多數。最後，就族群意識

而言，國民黨與民進黨的支持基礎大體上依然維持著中國人 / 台灣人的區隔；而新黨支持者中則以「自認為中國人」者居於多數。

就以上的觀察結果整體來看，我們並不能依此斷定新黨的成立是否已經足以改變原有兩黨競爭格局下所賴以動員支持的社會分歧基礎，這可由兩個方面來看。首先就空間而言，我們這次觀察分析的對象僅限於此次縣市長選舉中台北縣對三黨具有支持傾向的選民，我們並無法據以推知三大政黨在全台灣選民中的社會與政治支持基礎。其次則就時間面向來看，新黨從成立到投入這次選舉，時間並不超過四個月，一個剛剛成立的政黨要在這麼短的時間內發展健全並且獲得選民的充分認識與支持，並不是容易的事。換言之，它能否對於整個政黨競爭體系產生影響，改變政黨政治的生態，需要更長一段時間的繼續觀察。不過，對這次台北縣長選舉的觀察將是一個始點，而其觀察結果則仍有賴於後續諸項研究成果的繼續積累與檢證。

附 錄

一、「政黨支持」的測量題目

在台灣，有人是國民黨的支持者，有人是民進黨的支持者，也有人是新黨的支持者。請問您覺得自己是哪一政黨的支持者？（不唸選項）

1. 國民黨：（續問）請問您支持的程度如何？ 1. 強烈支持 2. 普通支持
2. 民進黨：（續問）請問您支持的程度如何？ 1. 強烈支持 2. 普通支持
3. 新黨：（續問）請問您支持的程度如何？ 1. 強烈支持 2. 普通支持
4. 其他政黨：（續問）請問您支持的程度如何？ 1. 強烈支持 2. 普通支持
5. 都不是

（註：本文的分析將圈選第四、五選項及其他者排除，而圈選三黨者則分別將「強烈支持」、「普通支持」合併。）

二、「統獨態度」的測量題目

國內對於台灣將來應該是獨立或與大陸統一有很多爭論。請問您有沒有聽過這方面的爭論？（回答「有」者續問：）

在這些爭論中，有些人認為未來台灣「獨立建國」比較好；也有人認為未來「統一」比較好。請問您的意見怎麼樣？

1. 「獨立建國」：（續問）請問您是否堅持台灣「獨立建國」？ 1. 很堅持 2. 贊成但不很堅持
2. 「統一」：（續問）請問您是否堅持「統一」？ 1. 很堅持 2. 贊成但不很堅持
3. 無所謂
4. 其他（請註明：_____）

（註：本文的分析將圈選第三選項與回答「不知道」者合併為「其他」，圈選其他選項者則排除。而圈選第一、二選項者則分別將「很堅持」、「贊成但不很堅持」合併。）

三、「族群意識」的測量題目

在您個人的感覺上，您比較屬於哪一個族群？

1. 中國人：（續問）請問您自認為是中國人的感覺有多強烈？ 1. 強烈 2. 普通

2. 台灣人：（續問）請問您自認為是台灣人的感覺有多強烈？ 1. 強烈 2. 普通
3. 既是台灣人也是中國人

（註：本文的分析將圈選其他選項者排除。而圈選第一、二選項者則分別將「強烈」、「普通」合併。）

第四章 候選人的群眾支持基礎比較

壹、研究動機與目的

選舉是民主政治不可或缺的一部份，所謂民主政治是建立在治者基於被治者同意的思維上，而選舉正是被治者表達同意的方法。透過定期和公平自由的選舉，人民可淘汰不適任的執政者，且透過選舉可防止治者濫權，違反天賦人權、契約論等民主政治的基本起點，促請治者負起應有之責任，統治行為擁有一定之正當性。有了公平而自由的選舉，才有民主政治。

台灣自民國七十五年黨禁開放後，台灣的選舉才邁入兩黨競爭的時代。西方民主國家中不論是兩黨制或多黨制的政治體系，一個新政黨的出現往往源於某種社會分歧，如意識型態、階級利益或重大議題，使該政黨得以獲得一定比例選民支持（一般定義為獲得5%的選票），進入政黨體系參與權力分配。因此，台灣有第二政黨－民進黨－的出現亦是基於某種社會分歧，即社會中有某一群人感到自己遭受不公平待遇，形成相對剝奪感，並將此不公平之現象歸因於其它群體，此時便形成一個新的政黨基礎。那麼，是什麼樣的社會分歧劃分選民成為不同政黨的支持者？

本文目的在比較民國八十二年縣市長選舉中台中市長部份，國民黨候選人與民進黨候選人的群眾支持基礎是否有所不同。我們之所以挑選行政首長選舉而非民意代表選舉，是基於我國民意代表的選舉制度採大選區多席次單計不可讓渡式的設計，使候選人除了須和他黨候選人競爭之外，更要和支持基礎類似的同黨候選人競爭，因此選民在選舉民意代表時，雖會考慮候選人的政黨屬性，實際上比較的是候選人的能力、過去的選區服務和議題立場；而行政首長的選舉不但是候選人一對一的選戰，更是為爭奪執政權黨對黨的對決，因此選民在做投票決定時，不但比較候選人本身的條件，也會考慮投給某候選人後其背後所代表的行政文化，和今後將面對有關日常生活的種種行政措施，因之政黨的因素就被突顯出來。本文由分析選民的社會背景出發，希望能瞭解台灣選民的社會背景和政治態度是否造成不同的支持方向。

貳、文獻回顧

選舉研究自二十世紀初開始，至今已有八十年的歷史。在橫亘八十年的研究歲月中，研究者不斷基於前人的研究發現向前邁進，希望能對選民的投票行為達成瞭解(understanding)、解釋(explaining)和預測(predicting)等三個目的。回顧選舉研究的發展歷史，對選民投票行為的主要研究途徑，大致可分為以下數種：生態學途徑(ecological approach)、社會學途徑(sociological approach)、經濟學途徑(economic

approach)、態度途徑 (attitudinal approach) 和社會心理學途徑 (social - psychological approach)。其中社會學研究途徑運用許多社會學的概念，例如角色、功能、菁英、階級(class)、階層(stratification)等等，強調「社會互動」(social interaction)、初級團體的重要性，認為在選民投票決定的形成過程中，人際間相互溝通的影響很大，而溝通的對象和溝通的內容，相當程度受社會結構（如職業結構）的制約，因此強調比較不同社會團體投票方向和比率的不同，而非強調選民個人心理對投票決定的形成過程。社會學途徑曾經盛極一時，但因為走入了社會決定論的極端，無法進一步解釋選民的動機，在1960年代被社會心理學途徑所取代，沉寂了很長一段時間，直到近十五年來有關選舉動員的研究，發展出社會網絡 (social network)和社會脈絡(social context)理論，才使研究者重新注意社會學途徑的理論及內涵。

早期社會學途徑選舉研究可以以兩本書來代表，分別是1944年由P. H. Lazarsfeld、B. Berelson、H. Gaudet所著的「人民的抉擇」(The People's Choice)和1954年由P. H. Lazarsfeld、B. Berelson所著的「投票」(Voting)，由於作者為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社會系教授，因此又被稱為哥倫比亞學派。「人民的抉擇」是作者針對1940年美國總統大選，在Erie County對600名受訪者做連續七波的訪問，另有四組控制組只被訪問兩次，基於作者之前對消費者購買行為的研究，認為選民選擇候選人的行為就像是在超級市場中購買物品，每一個候選人有他的品牌（政黨），有些包裝的十分炫麗，有些靠內在來吸引選民，而選民在做決定時會受到自己的態度和候選人宣傳所影響。本書的重點在提出三個社會背景因素－社經地位、宗教、居住地－對選民的投票決定有重要影響；研究發現在競選過程中改變原應投票的方向的選民，往往是對政治不大感興趣也少接觸競選宣傳的人，因此容易受到交叉壓力(cross-pressure)的影響而改變投票方向。也發現一個社會團體中常形成政治偏好的同質性，使投票決定較近似一種團體決定(group decision)而非個人決定，在這個前提下，大眾傳播媒體的功能在強化選民既有印象；另外作者提出「兩階段傳播」的概念，強調意見領袖和初級團體在意見形成過程中的重要性。以上觀念對投票行為研究有重大的啟發，後來的研究也基於本書的研究基礎繼續前進。

「人民的抉擇」在出版之後，作者對其使用的研究方法做了一些反省，如應再進一步研究社區結構以瞭解社區結構與選民意見的形成與轉變的關係，應進一步討論態度穩定者與態度變化者的社會背景因素，和panel study與資料搜集上一些缺點。本書二版出版後，作者計劃針對1948年的總統大選再設計一個類似於Erie County Study的研究計劃，但在另一個社區進行，即紐約州的Elmira city。Elmira study實證資料搜集由康乃爾大學社會系負責，對1000名受訪者進行四波面訪，雖未加入對照組的設計，卻對競選期間政黨組織的活動和其它團體有關政治的行動做田野調查和內容分析，而問卷中也加入了受訪者朋友、同事、家人的政治偏好的問題，以瞭解社會脈絡對選民意見形成的影響。Elmira Study和Erie County Study不

同之處，在於強調人際關係的重要性而非大眾傳播的宣傳，不過研究方法上仍無重大歧異。

「投票」一書貢獻有三：一是強調初級團體的重要性，二是議題的重要性開始受到重視，三是證實社區結構對選民投票行為存在著影響力。從「人民的抉擇」到「投票」，使社會學途徑的研究成為當時的主流，但同時社會心理學途徑的研究也在萌芽，後來研究逐漸發現以社會特質來決定投票方向的解釋力並不理想，有研究者提出投票行為研究必須輔以心理、態度等與行為相關的變數，而1960年「美國選民」一書中漏斗模型的提出後，正式使社會心理學途徑躍昇主流。

社會心理學途徑雖歷經多次重大模型改變和檢討，至今仍為選舉研究的主流，但其著重個體資料分析，關懷選民決策的心理過程，似乎把選民由社會中抽離出來，不論每個選舉其時間、地點、社會機制的不同。但實際上人是社會的動物，其信念(belief)、價值(value)、態度、偏好等等莫不受到環境和其生長經驗的影響，尤其對研究選舉動員的學者來說，瞭解社會互動(social interaction)的機制是相當重要的一環，因此學者重新注意社會背景對選民造成的影響。如Jackson(1975)的研究檢討漏斗模型中模型的不可回溯(recursive)和議題的重要性，他認為選民對政黨或候選人的評價都是基於選民對一系列議題的有一定立場，選民會比較各政黨和候選人的立場，再選擇議題立場最接近的候選人，而選民的議題立場會與選民的社經地位和地理位置有關。有關社會脈絡和社會網絡方面的研究也發現，選民在某環境中政黨喜好居於少數時，會改變自己的立場以爭取友誼，而選民在選擇朋友時，也有選擇類似政治立場的傾向(Huckfeldt & Sprague, 1993)。

由以上簡單的文獻回顧中可以發現，選舉研究學者又重新重視社會背景對投票抉擇的影響。畢竟選民的政治態度不是一朝一夕可以形成的，多半與成長經驗和接觸環境有關，一旦態度形成後與價值相結合，便很難再做改變。因此我們在研究選民的投票行為時，不能不注意到選民的社會背景對選民政治態度的影響，乃至於影響投票行為。

參、研究設計

本文將使用台大政治系選舉研究小組於民國八十三年寒假期間，為了解選民對台中市長選舉的看法，所執行之國科會研究計劃結果的一部份，計劃編號為NSC 83-0301-H-002-015，計劃主持人為台大三研所陳明通教授。問卷設計由計劃主持人與協同主持人共同負責，在問卷結構的設計上主要採用結構型問卷(structured questionnaire)中的限制式問卷(closed questionnaire)的設計方式，也包含小部份開放式問題(opened question)的設計，主要是詢問選民的政黨印象(party image)。問卷結構可分為三部份，第一部份包含社會背景變數中的基本屬性、政黨認同和政黨

印象，第二部份包含行為變項、議題、候選人人格特質、族群認同和政治文化態度，第三部份是社會背景變數中的階級特性部份。在有關候選人的議題立場和候選人人格特質的題目量表的測量設計上，採用李克特(likert)累加態度量表法，以配合研究需要。

抽樣設計由洪永泰老師負責，採用分層系統抽樣法，主要採用「抽取率與單位大小成比例」(probabilities proportional to sizes)的方式，以保持等機率抽樣的原則，並提高樣本代表性，增加推論的精確度。本研究之分析單位為選民個人，為瞭解選民對兩位台中市長選舉的看法，以台中市選區全體選民為母體，內政部中央選舉委員會公佈之選舉人名冊為抽樣清冊，隨機抽樣800人，並為了確保足夠的樣本數，預留九倍之替代樣本，一旦因種種不可抗拒因素無法訪問到原始樣本受訪者，即以相同性別、年齡之替代樣本代替之。抽樣完成後由受過訪訓之訪員進行親身面訪，所得之台中市長選舉研究調查訪問之個體資料，成功樣本共有797位。

肆、兩黨候選人群眾基礎比較分析

本節主要是分析兩黨候選人的支持群眾的社會背景方面相異之處，並試圖找出這些社會背景相異的地方是否正是社會分歧之所在，或者這些相異之處只是表象，另有其他中介變項才是造成社會分歧的原因。我們從樣本的描述和卡方檢定開始，瞭解選民的社會背景和其支持候選人之間是否有所關連。

在成功的797位受訪者中，男性有402位佔50.4%，女性有395位佔49.6%；在族群方面四大族群的比例分別是：閩南77%，客家3.5%，外省14.4%，原住民1.1%；在教育程度方面以高中高職者最多，佔31%，其次為小學20.7%，專科14.9%，初中初職12.7%，大學10.8%；在政黨屬性方面有國民黨籍者佔19.2%，失聯黨員有6.9%，具有民進黨籍和新黨籍者只佔0.1%和0.3%，未加入任何政黨者有73%。在候選人選擇方面，我們先問受訪者在台中市長選舉是否有投票，再就有投票者詢問其投票對象，使用的題目是「請問您投票給哪一位台中市長候選人？」，將不回答者併入林俊義選票計算，去除回答投其他、投廢票、不記得者，使樣本數縮減到650位

一、性別與候選人選擇

在許多研究中指出，女性較男性支持保守的政黨，但期間的關連並不強烈，也無一致的解釋。胡佛和游盈隆(1984)的研究指出，在一黨支配的政治體系中，優勢政黨的社會基礎雄厚，以自願性動員爭取非政治投票取向的婦女。在林佳龍(1988)的分析中，台灣女性較男性支持國民黨，且兩黨選民在性別組成中的確有所差異。

表四之一 選民性別與候選人選擇卡方檢定

	男	女	Total
林俊義	149 51.7%	139 48.3%	288 44.3%
	45.6%	43.8%	
林柏榕	178 49.2%	184 50.8%	362 55.7%
	54.4%	57.8%	
Column total	327 50.3%	323 49.7%	650 100%

$$X^2=0.42 \quad df=1 \quad p=0.51$$

表四之一的卡方檢定之結果顯示，支持兩黨候選人的選民在性別分布上並無顯著差異。

二、年齡與候選人選擇

選民年齡造成世代差異，可能形成不同的政治觀念，因此在候選人選擇上造成一定偏好。年紀較輕者可能尚未形成固定的政黨認同，對政治的練達度(political sophistication)不如年長者，也因此較無定見，具理想性格，較會支持自由激進的政黨。爲了瞭解年齡與候選人選擇之間是否相關，我們將受訪者的年齡分成輕(20-39)、中(40-64)、老(65歲以上)等三個世代，與其候選人選擇做卡方檢定，結果顯示年齡與候選人選擇亦無顯著關連。

表四之二 選民年齡與候選人選擇卡方檢定

	輕	中	老	Total
林俊義	155 53.8%	115 39.9%	18 6.3%	288 44.3%
	46.7%	42.8%	36.7%	
林柏榕	177 48.9%	154 42.5%	31 8.6%	362 55.7%
	53.3%	57.2%	63.3%	
Column total	332 51.1%	269 41.4%	49 7.5%	650 100%

$$X^2=2.16 \quad df=2 \quad p=0.34$$

三、省籍與候選人選擇

省籍一直被國內選舉研究認為是影響選民投票方向的一個重要因素，所衍生的族群問題也被認為是台灣目前最深的社會分歧所在。一般研究對省籍的劃分有二分法（本省－外省）和四分法（閩南、客家、外省、原住民）兩種，都對選民的投票行為有相當的解釋力，而台灣省籍區分的出現，除了基於語言文化不同之外，相當程度是長期政治力的作用所造成，雖然台灣在經濟社會層面上經過近五十年的融合已不見省籍差異，但在政治層面的影響力仍方興未艾。為了瞭解省籍與候選人選擇之間的關連，我們採用四分法做卡方檢定，在這邊我們以受訪者父親的籍貫為籍貫，不考慮父母間的省籍配對，並去除受訪者父親省籍為四分法之外者（如外國人、不知道者），使樣本數減少為633位。

表四之三 選民省籍與候選人選擇卡方檢定

	閩南	客家	原住民	外省	Total
林俊義	244 86.8%	11 3.9%	5 1.8%	21 7.5%	281
	47.9%	50.0%	62.5%	22.3%	44.4%
林柏榕	265 75.3%	11 3.1 %	3 0.9%	73 20.7%	352
	52.1%	50.0%	37.5%	77.7%	55.6%
Column total	509	22	8	94	633 100%
	80.4%	3.5%	1.3%	14.8%	

$$X^2=22.5 \quad df=3 \quad p<0.001$$

由表四之三所知，選民省籍與候選人選擇卡方檢定有達到顯著水準，且對閩南、客家、原住民三個族群而言，對兩位候選人支持的分布相差不大，唯有在外省族群中支持林柏榕者佔四分之三強，是個有趣的現象，初步支持了「外省人支持國民黨」的說法，但省籍與候選人選擇之間也可能只是虛假相關，我們將在以下章節加入可能的中介變項在進一步分析。

四、居住眷村與候選人選擇

眷村一向被視為國民黨忠誠支持區，其居住成員背景同質性高（如多為軍公教人員、外省籍、國民黨籍等），所形成的社區文化和政治態度對居民的投票方向有相當大的影響。我們使用的題目是「請問您是否在眷村住過？」，去除不回答的受訪者使樣本數成為648個。由表四之四結果可以發現，未曾居住眷村之受訪者投給兩位候選人的分布相近，而曾居住眷村的受訪者有四分之三強投給國民黨籍的候選人，初步顯示眷村居住經驗影響受訪者候選人選擇，其原因可能是家庭社會化過程中一定政黨認同的形成、與外界（其它非眷村社區）溝通機會少、眷村特殊文化等

等。受限於問卷設計，無法針對眷村中其它社會背景因素做進一步的分析，但將在下面就可能中介變項做一些探討。

表四之四 眷村居住經驗與候選人選擇卡方檢定

	有		無		Total
林俊義	17	5.9 %	270	94.1%	287 44.3%
		21.3%		47.5%	
林柏榕	63	17.5%	298	82.5%	361 55.7%
		78.8%		52.5%	
Column total		80		568	648 100%
		12.3%		87.7%	

$$X^2=19.64 \quad df=1 \quad p \leq 0.001$$

五、職業與候選人選擇

社會不平等是階級的來源，而一般對階級研究指標可分為兩類：一是階級的客觀指標如職業、教育和收入，二是主觀的階級評價，如受訪者對階級的自我認定，和相對的職業聲望評價。以往國內選舉研究對社會階級甚少著墨，直到近年來第二政黨的出現與社會運動的頻繁，使研究者注意到社會階級與政黨支持之間似乎有某種關連存在。因此我們想瞭解受訪者的職業屬性是否與為候選人選擇有關，並再進一步比較各職業間不同的候選人選擇，以瞭解選民的支持基礎。

在階級的客觀指標方面，收入因為台灣普遍有副業、外快的現象，加上受訪者通常有低報的現象，很難搜集正確收入資料，因此問卷中雖有詢問受訪者收入的題目，但不納入本文分析的項目。職業方面我們依照傳統士農工商的概念，加上自營和受雇的區分，歸納問卷中二十七類職業選項如下：1.軍公教人員，包括公務員、學校行政人員、軍警、民意代表、黨務人員、各級學校教師。2.農漁民。3.工人、領班。4.經理職員，包括公民黨營企業經理職員。5.自營業主，包括自營商、攤販、司機、企業主（考慮台灣以中小企業居多因此納入）。6.自由業者，包括醫師、律師、會計師、工程師、文化工作者、演藝人員和其它專業技師。7.其它，包括學生、家庭主婦、未就業者和其它不能歸類者。

表四之五 選民職業與候選人選擇卡方檢定

	軍公教	農漁民	工人	經理職員	自營業主	自由業者	其它	Total
林俊義	14 5.1% 24.6%	7 2.6% 53.8%	34 12.5% 39.1%	64 23.5% 47.8%	67 24.6% 51.9%	14 5.1% 66.7%	72 26.5% 42.9%	272 44.7%
林柏榕	43 12.8% 75.4%	6 1.8 % 46.2%	53 15.7% 60.9%	70 20.8% 52.2%	64 18.4% 48.1%	7 2.1% 33.3%	96 28.5% 57.1%	337 55.3%
Column total	57 9.4%	13 2.1%	87 14.3%	134 22.0%	129 21.2%	21 3.4%	168 27.6%	609 100%

$$X^2=18.8 \quad df=6 \quad p < 0.01$$

由以上表四之五的次數分配可以瞭解，職業狀況多集中在其他項，佔27.6%，其次為經理職員22.0%、自營業主21.2%。其他項的比例最大並不令人意外，因為受訪者中女性佔半數，而其中很多是家庭主婦，使職業狀況以其他項為最多。卡方檢定結果顯示職業與候選人選擇有關，各職業類別對投票給兩個候選人的比例相差不大，唯有軍公教人員有四分之三左右投給林柏榕，自由業者有三分之二投給林俊義，是相差較大的地方。

六、教育與候選人選擇

教育程度是地位取得的重要指標，也是形成階級的重要因素，一般的社會中，高教育往往可獲得高所得、高社會地位。教育一方面影響選民對政治資訊的吸收，一方面對政治態度的形成有相當的影響。在國內以往的選舉研究中，教育較高者視投票為影響政府政策、表達內心想法的機制，教育程度較低者多半是本著不願意放棄自己的投票權而投票(胡佛等,1987:87-89)，但對於候選人選擇方面則無明顯傾向，本文的分析結果也是如此。

本文將受訪者教育程度分成四級：小學以下、國中、高中高職、大專以上，與候選人選擇做卡方檢定，結果顯示教育程度與候選人選擇並無顯著關連(chi-square=1.35, df=3, p=0.8)。另外，受訪者家庭經濟狀況、家庭社會地位與候選人選擇的卡方檢定，結果顯示無顯著關連，分別是 $x^2=2.04$, $df=4$, $p=0.72$ 和 $x^2=0.55$, $df=4$, $p=0.97$ ，因此不再在此贅述。

七、政黨認同與候選人選擇

表四之六 選民政黨認同與候選人選擇卡方檢定

	國民黨	民進黨	無傾向	其他	Total
林俊義	54 18.8%	84 29.2%	143 49.7%	7 2.4%	288
	17.7%	90.3%	59.6%	58.3%	44.3%
林柏榕	251 69.3%	9 2.5%	97 26.8%	5 8.6%	362
	82.3%	9.7%	40.4%	41.7%	55.7%
Column total	305	93	240	12	650
	46.9%	14.3%	36.9%	1.8%	100%

$$X^2=190.9 \quad df=3 \quad p<0.001$$

政黨認同是一種感情依附，指的是選民自述其在感情上最接近的政黨。政黨認同一直是選舉研究中影響力最大、最穩定的因素，由於政黨認同是透過家庭社會化和個人成長經驗所形成，因此在選民做投票抉擇時，是考慮候選人優劣的基礎。在這裡我們將政黨認同分成國民黨、民進黨、不傾向任何政黨、其他等四類，其中我們將回答不知道的受訪者併入不傾向任何政黨項，不回答者併入其他項，去除未投票者，得有效樣本750位。

表四之六的卡方檢定顯示選民的政黨傾向與候選人選擇有顯著相關，雖然民進黨的支持者只有國民黨支持者的三分之一，很顯然的內聚力較國民黨為強(90.3%比82.3%)，而自認不傾向任何政黨的選民，有六成支持林俊義。

八、議題與候選人選擇

議題被視為影響投票行為的短期因素，因時因地不同有不同議題介入選舉過程，使選舉結果偏離正常結果（指依政黨認同比例的選舉結果）。基本上凡是在選戰過程中曾被談論的均可稱為議題，但只有其中少數能對選舉結果產生決定性的影響，在美國選舉研究中，如此顯著的議題(salient issue)有如越戰、種族問題、墮胎、社會福利等，均對當時的選舉結果產生決定性的影響。台灣也不乏這樣顯著得以切割選票的議題，在本次的縣市長選舉中，重要的議題有統獨問題、老人年金問題等，我們挑選這兩個有關主觀價值偏好的議題，檢定其與候選人選擇是否相關。

表四之七 統獨問題與候選人選擇卡方檢定

	獨立	統一	無所謂	其他	Total
林俊義	86 37.6% 68.8%	60 26.2% 24.8%	51 22.3% 48.6	32 14.0% 42.1%	229 41.8%
林柏榕	39 12.2% 31.2%	182 57.1% 75.2%	54 16.9% 51.4%	44 13.8% 57.9%	319 58.2%
Column total	125 22.8%	242 44.2%	105 19.2%	76 13.9	650 100%

$$X^2=68.22 \quad df=3 \quad p<0.001$$

我們首先詢問受訪者有無聽過有關統獨的討論，然後針對有聽過的受訪者詢問其統獨立場，因此樣本中去除了沒聽過有關統獨討論者。再將受訪者不分贊成強度均歸為統一或獨立兩類，將回答不知道和無所謂者歸為一類，不回答者併入其他項做卡方檢定。結果顯示選民的統獨議題立場與候選人選擇有關，對統獨立場無所謂者投給兩位候選人的比例相距不大，而贊成獨立或統一者分別有68.8%、75.2%投給立場相同的受訪者，可說有一定統獨立場的選民大多會投給立場一致的候選人。接下來我們看老人年金與候選人選擇的關係。

表四之八 選民老人年金議題立場與候選人選擇卡方檢定

	贊成	反對	沒意見	Total
林俊義	148 55.6% 51.6%	94 35.3% 36.6%	24 9.0% 42.1%	266 44.3%
林柏榕	139 41.5% 48.4%	163 48.7% 63.4%	33 9.9% 57.9%	335 55.7%
Column total	287 47.8%	257 42.8%	57 9.5%	601 100%

$$X^2=12.47 \quad df=2 \quad p=0.002$$

有關老人年金的題目如統獨題目一般，先詢問受訪者有無聽過有關老人年金的討論，以此題區分受訪者為兩群，再針對有聽過有關老人年金議題的受訪者詢問其議題立場和對候選人立場的認知。由表四之八的次數分配和百分比中，我們可以大致瞭解贊成老人年金的受訪者投給兩位候選人的比例相近，反對發放老人年金者有六成投給林柏榕；但在投給林俊義的選民中有五成是贊成發放老人年金者。這也許告訴我們民進黨在此次縣市長選舉中以發放老人年金為主要訴求，就台中市而言，其效果不如預期中有效。

伍、綜合分析：社會分歧與候選人選擇

綜合前面的分析，省籍、居住地、職業、政黨認同、議題與選民的候選人選擇有顯著關連，而性別、年齡、教育家庭經濟狀況和家庭社會地位與選民的候選人選擇無顯著關連，因此我們不納入綜合分析。本節目的在瞭解以上與候選人選擇顯著的項目中，究竟是何者對候選人選擇的影響最大，並試圖瞭解這樣的影響是來自選民社會背景因素或來自選民的價值。為適合變項為類別資料、依變項為二元(binary)的特性，我們採用對數線性模型(logit model)作為分析工具，以對所有的自變項同時進行觀察。

我們以候選人選擇為依變項，自變項分為兩組，一組是有關社會背景方面的變數，去除卡方檢定中不顯著的變項，包括省籍、居住地、職業等三個變項；另一組為有關態度的變項，由於政黨認同、老人年金、統獨問題三者卡方檢定中均與選民的候選人選擇有顯著相關，因此這三個變數全部進入logit模型。我們將分別觀察兩個Logit模型中各變項影響候選人選擇的機率，將結果列於表四之九、表四之十，其中候選人選擇有正值取向為支持林俊義，負質取向者為支持林柏榕。

表四之九 候選人選擇(林俊義對林柏榕)Logit模型參數估計(社會背景變項部份)

效 果	u 值	Logit 參數	multiplicative 參數
候選人選擇的效果	-0.210	-0.420	0.657
省籍對候選人選擇的效果	0.055	0.110	1.116
閩南	-0.315	-0.620	0.538
客家	0.327	0.654	1.923
原住民		-0.144	0.866
外省人			
居住地對候選人選擇的效果			
曾住眷村	-0.178	-0.356	0.700
不曾住眷村		0.356	1.428
職業對候選人的效果			
軍公教	-0.368	-0.736	0.468
農漁民	-0.044	-0.088	0.916
工人	-0.159	-0.318	0.728
經理職員	0.016	0.032	1.033
自營業主	0.054	0.108	1.114
自由業主	0.497	0.994	2.702
其它		0.008	1.008

註：Logit參數 = $2 \times u$ ；multiplicative參數 = Logit參數的anti-logit值

從表四之九的各項參數中，我們可以看到社會背景變項對選民候選人選擇的效果。由Logit參數的正負號中，可概略知道在省籍方面閩南人和原住民比一般選民更多支持林俊義，也就是比般選民增加0.116(1.116-1)、0.923(1.923-1)倍，客家人比一般選民更少支持林俊義，也就是減少0.462(1-0.538)倍；在曾居住眷村方面，曾有居住眷村經驗的選民比一般選民減少0.3(1-0.7)支持林俊義的機會。在職業方面，職業屬於經理職員、自由業者、自營業主和其它類的選民比一般選民更加支持林俊義，其中尤以自由業主最為支持林俊義，比一般選民增加0.114(1.114-1)的機會；而職業屬於軍工教、農漁民、工人的選民比一般選民更少支持林俊義。

表四之十 候選人選擇(林俊義對林柏榕)Logit模型參數估計 (態度變項部份)

效 果	u 值	Logit 參數	multiplicative 參數
候選人選擇的效果	0.155	0.310	1.363
政黨認同對候選人選擇的效果	-0.871	-1.742	0.175
國民黨	0.844	1.688	5.409
民進黨	0.011	0.022	1.022
無傾向			
老人年金對候選人選擇的效果			
贊成	0.101	0.202	1.224
反對	-0.080	-0.160	0.852
統獨問題對候選人的效果			
統一	0.265	0.530	1.699
獨立	-0.250	-0.500	0.606
無意見	0.110	0.220	1.246

就表四之十的Logit參數的正負方向和參數大小而言，在政黨認同方面，國民黨認同者較一般選民減少0.825(1-175)倍支持林俊義的機會，民進黨認同者較一般選民多4.409(5.409-1)倍支持林俊義的機會，無政黨傾向者並無明顯支持的對象(0.002)，結果與我們平日的觀察相符，也表示了選民對一個政黨的認同會使選民比一般選民更加支持該黨候選人，也比一般選民不支持另一黨候選人，這個現象由以民進黨認同者為甚，表四之十的結果顯示民進黨認同者支持該黨候選人的強度大於國民黨認同者甚多。在老人年金議題方面，贊成者顯然較一般選民多0.224倍支持林俊義的機會，反對者少0.148(1-0.852)倍支持林俊義的機會，因為林俊義在此議題立場為強烈支持發放老人年金，因此支持該議題的選民比一般選民更多支持他，反對此議題者減少對他的支持機會較前者少，表示林俊義支持發放老人年金的議題立場對吸引選票達到一定效果。在統獨問題方面，贊成獨立的選民比一般選民多0.669(1.669-1)倍支持林俊義的機會，贊成統一的比一般選民少0.394(1-0.606)倍支持林俊義的機會，無所謂的選民比一般選民較多支持林俊義，但機率(0.246)比不上贊成獨立的選民。

陸、小 結

由以上Logit分析結果，我們可以粗略瞭解選民社會背景和何政治態度會選民的候選人選擇有一定的影響，及影響的方向為何，其中以政黨認同影響最為顯著。考慮各項變項對候選人選擇影響的機率增減大小，我們可以發現林俊義的支持來自具有民進黨政黨認同、支持台灣獨立、老人年金、職業為自營業主的選民。但本文也有其限制所在，如選民的社會背景會與選民的政治態度有一定的因果關係存在，本文並未進一步分析這些具有一定政治態度選民的社會背景，其中可能有某種模式存在。但以上粗淺的分析提供我們對候選人的群眾支持基礎一個概略的圖象。

第五章 社會網絡動員與投票取向

壹、前言

選舉在自由民主社會中最核心的意義，就是讓一般老百姓選擇執行國家公權力的政府官員。選舉行為研究學者的核心關懷則是，冊列在選票上的諸多候選人，是如何在短短的競選期間，有效地動員選民，對他們作出有利的投票取向？不同的選民投票行為假設，無疑地將影響候選人及其選舉幕僚，選擇不同的選舉動員模式。

最早研究美國投票行為的哥倫比亞學派，從傳播學及社會學的角度，強調人際間資訊傳播的網絡，以及社會團體內部成員壓力對選民投票取向的影響。後來的密西根學派採用社會心理學的觀點，認為政黨認同、議題取向、候選人評估，是影響選民投票選擇的主要因素(Rossi, 1959; Previtt, and Nie, 1972; Ranney, 1976; Asher, 1983; Beck, 1986; Knoke, 1990)。由於美國知識社群的種種因素，使得 1960 年代以後，密西根學派取代哥倫比亞學派，成為投票行為研究的新典範。事實上，這兩種投票行為理論典範，不僅不應該是對立的，而且更應該是互補的。

國內有關投票行為的研究，早期雖有鄒文海、蔡啓清等人的一兩篇作品，但真正的起步，應始於 1970 年代（陳義彥，1986:562-64），當時正值美國密西根學派獨領風騷的時代，因此也深受其影響，也就是以社會心理學為主要典範來解釋投票行為。因此在國內通常所看到的選舉行為研究問卷中，讓選民自我陳述社會心理的狀態或長期政治社會化的結果，要求選民回答他的政黨認同、候選人偏好、選舉議題評估，佔去了主要的篇幅，真正有關候選人的競選模式，以及選舉動員效果的題目，實在少之又少。

尤有進者，根據政黨認同、候選人偏好、選舉議題等社會心理因素來投票的選民，基本上是一種具有政治意識(political sense)的選民，在常態民主國家，這種具有政治意識選民不見佔絕對多數，根據經驗民主理論者的研究，仍有不少選民是屬於非政治性的(apolitical)，他們不關心政治，甚至主要的行政首長姓名，也講不出幾個來。何況臺灣是屬於新興民主國家，非政治性的選民所佔的比例更多，特別是解嚴以前的臺灣，在一連串的黨禁、報禁的阻絕下，既無新興政黨可供選民認同，選舉時亦乏公開的議題辯論以吸引選民的注意與思考，勉強有政治意識的選民大多集中在候選人取向上。但是對於比例不在少數的非政治性選民，他們並非沒有去投票，相反地，他們的投票率往往比政治性的選民還要高，然而是什麼力量動員他們去投票？他們的投票選擇又如何作成？這些往往是傳統密西根典範所無法回答的。

另一方面，研究地方派系的學者，卻因為他們的研究主題而逐漸關心到選舉的社會網絡動員，連帶地也逐漸揭露了非政治性選民的投票模式（趙永茂，1989；涂一卿，1994；陳明通，1994），但是他們所採取的研究方式多屬人類學式的，僅能選擇一兩個派系做深度的田野觀察及訪問，無法對選舉的整個社會網絡動員模式，作全盤性的瞭解。本論文可以說是首次利用選民的抽樣訪問資料，揭露社會網絡動員

因素對選舉的影響，試圖瞭解選舉期間，候選人到底透過什麼樣的人際關係來向他們拉票，並進而檢視這種社會網絡動員的效果。論文的素材取自臺灣大學「選舉行為研究小組」針對 1993 年臺中市長選舉，所進行的選後抽樣調查研究。

貳、社會網絡與選舉動員

所謂的「社會網絡(social network)」，簡單來講是基於人際關係所連結成的一種陣列(matrix)，或者說是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所形成的一種社會場域(social fields) (Lande, 1977:xxxiii; Mayer, 1997:43)。此一概念最早是由 Radcliffe Brown 所提出，用來解釋什麼是社會結構，Brown 認為社會結構是「實際存在的社會關係網絡」。後來的 J. A. Barnes 從社會場域的角度修正了 Brown 的用法。他認為社會網絡是由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所組成，組成網絡的關係，它的認定標準是由社會場域所提供。也就場域界定什麼關係可以構成網絡，例如在鄉里社會場域中，鄰居關係、朋友關係界定出一套社會網絡，這些關係也可能回過頭來包容親屬關係或經濟連結，使網絡愈編愈密。社會網絡基本上是無邊界的(unbounded)，網絡內沒有領袖，也沒有協調統作的機構。任何人只要與網絡內的成員連結，就變成網絡的成員，同時也被其他成員所連結 (Mayer, 1977:44)。

社會網絡典範裡另有一個重要的概念是「組套(sets)」。根據 Barnes 的界定，組套在形式上不同於上面所說的網絡，它的最大差別是，組套有一個以單一的個人「自身(ego)」作為中心，再根據以這個人自身為基礎的標準（例如他的家人、他的朋友），將合乎這項標準的「他人(alters)」，向這個自身中心連結，而形成一個組套。組套連結內的成員並不構成一個團體，這個自身中心也不是組套的領導者，因此組套只構成部份的網絡。雖然如此，組套仍然包含於社會場域，鑲嵌在社會關係所連結成的陣列中(ibid:44)。David Knoke 則將這種組套稱為「自身中心網絡(egocentric network)」(1990:40)，本文認為這樣的稱呼更能達意，因此將採用 Knoke 的用法。

社會網絡至少具有兩種功能。一個是傳遞訊息的功能，在傳遞訊息的過程中，會有「加工」的效果，也就是網絡成員當他把訊息傳遞給「下一站」時，往往不會那麼真實中立，重新詮釋、強化、誇大、甚或扭曲訊息是很普遍的現象。另一個是施加壓力的功能，它的壓力主要來自如果不順從，將冒破壞關係或斷絕網絡連結的代價壓力。兩種功能都會影響到一個人的決策，當交互作用時效果更強。自身中心網絡也是社會網絡的一種，它的訊息傳達以及壓力施加都成輻射狀，可以由自身(ego)發散到他人(alters)，也可以從他人收斂聚集到自身。

社會網絡既有影響個人決策的功能，而選舉本身就是一項選擇的決定，候選人為了使選民作出有利於他的決策，運用社會網絡動員，無論是對具政治意識的選民，或非政治性選民，都可以達到某種程度的效果。

運用社會網絡動員理論在選舉研究上，至少可以有三種貢獻：首先是彌補密西根學派社會心理學途徑的不足，使那些缺乏政黨認同、候選人偏好、選舉議題關注的

非政治性選民的投票行爲也能獲得瞭解。其次是強化社會心理因素在選舉過程的效果，因爲透過網絡所具備的功能，可以在人際間傳播政黨認同、候選人偏好、選舉議題等政治訊息，並藉由人際壓力「加工」這些政治訊息，而達到「再政治社會化」的效果。第三是重新給予哥倫比亞學派社會學途徑的生機，找回社會團體內部成員壓力對選民投票抉擇的影響。網絡雖不是一種團體，但是當連結的一端不管是政治的或非政治的訴求，甚或不說任何理由，希望另一端投票給某位候選人時。另一端如果不順從，將冒破壞關係或斷絕網絡連結的代價壓力，因而產生影響投票方向的效果。

Knocke 就曾運用「自身中心網絡」研究途徑，重新分析 1987 年美國 GSS (General Social Survey)的資料，以瞭解社會網絡對政治參與的影響。他的自變項主要有四：（一）受訪者的政黨認同，（二）受訪者與「他人(alter)」的關係（有朋友、家人、同事、顧問、鄰居、同一團體成員等六種），（三）過去六個月與「他人」討論政治的頻率，（四）覺得與「他人」親疏的程度（分數從 1 分到 100 分）。依變項則有：政治興趣、1984 年是否投票、是否投給雷根、是否勸「他人」去投票、是否捐款給候選人、是否參加選舉集會、及其他參與等七種。研究結果顯示，受訪者是否常常與「他人」談論政治，除了與是否投給雷根無關外，與上述的六項政治參與變數都呈現顯著的正相關。更重要的是討論政治與政黨認同變數的交互作用，亦顯著地影響是否勸「他人」去投票(Knocke,1990:50-53)。

Knocke 的作法及研究發現帶給我們很大的啓示，不過他是運用 GSS 既有的資料重新分析，原先的問卷設計是針對政治參與而來，並不是爲了要瞭解選民的投票抉擇，以致於在「是否投票給雷根」的變項上，沒有顯著的解釋力。我們的研究關懷則是：社會網絡動員對投票取向的影響，因此在參考相關的作法後重新加以設計，並將相關的問卷題目置於文後的附錄。

首先我們想瞭解的是 1993 年臺中市長選舉，到底有多少選民受到他們所處的社會人際網絡動員。我們採用「自身中心網絡」的概念，將選民所置身的社會網絡，從「自身」出發，將「自身」與「他人」的關係由親而疏分爲：（一）家人，（二）同學、同事、鄰居、或親戚朋友，（三）村里鄰長或村里幹事，（四）其他地方上有名望人士，（五）政黨工作人員，（六）所屬社會團體工作人員，（七）候選人或助選員等七類人際網絡。

研究結果顯示，在全部 797 位受訪者中，表示市長競選期間，家人曾經要求他投票給某位候選人的有 159 位，約佔全部受訪選民的兩成左右（19.9%）。同學、同事、鄰居、或親戚朋友曾經親自拜訪或打電話，向他拉票者有 229 位，佔 28.7%。村里鄰長，或村里幹事曾經親自拜訪或打電話，向他或他的家人拉票的有 171 位，佔 21.5%。其他地方上有名望人士曾經親自拜訪或打電話，向他或他的家人拉票的有 74 位，佔 9.3%。政黨工作人員曾經親自拜訪或打電話，向他或他的家人拉票的有 151 位，佔 18.9%。所參加的社會團體工作人員曾經親自拜訪或打電話，向他或他的家人拉票的有 83 位，佔 10.4%。候選人或助選員親自拜訪或打電話，向他或他的家人拉票的有 309 位，佔 38.8%（參見表五之一）。

表五之一 臺中市選民的選舉社會網絡動員

	有		無		拒答		合計	
	N	%	N	%	N	%		
家人	159	19.9	629	78.9	9	1.1	797	100.0
同學同事鄰居親友	229	28.7	560	70.3	8	1.0	797	100.0
村里鄰長或村里幹事	171	21.5	609	76.4	17	2.1	797	100.0
其他地方上有名望人士	74	9.3	710	89.1	13	1.6	797	100.0
候選人或助選人員	309	38.8	473	59.3	15	1.9	797	100.0
政黨工作人員	151	18.9	634	79.5	12	1.5	797	100.0
所參加社團或職業團體人員	83	10.4	706	88.6	8	1.0	797	100.0

以上的研究發現顯示，候選人或其助選員以親自拜訪或打電話，直接面對選民來動員選票的比率最高。但這種動員方式是不是屬於定義中的社會網絡動員，嚴格來講不是，寬鬆一點認定則應該是。社會網絡動員強調的是動員者與被動員者彼此間有一種連結關係存在，血緣、姻緣是典型的例證，但是基於利益交換所建構的二元聯盟關係(dyadic alliances)，也屬於社會網絡的一環。選民與候選人或助選員，可能從來沒有直接、面對面接觸過，特別是初次競選的候選人，因此當他們首次向選民拜票時，很難說成是一種社會網絡動員。但是既任者、或不只競選過一次者，候選人或其助選人員（特別是樁腳），平時就可能與選民面對面接觸過，透過對選民的服務而建立起關係網絡。在這次（1993年）的臺中市長選舉，林柏榕是現任市長，林俊義是現任國大代表，都有過競選的經歷，也都是現任的公職人員，因此我們把他們直接向選民的動員也算作是一種社會網絡動員。

除了候選人或其助選員親自拜訪、打電話向選民或其家人拉票外，透過同學、同事、鄰居、或親戚朋友，進行選票動員所佔比率的最高。其次為透過村里鄰長或村里幹事的動員，再次則透過家人的動員。以上三者多屬於初級團體(primary groups)關係的社會網絡動員，佔整個社會網絡動員相當大的比例。另外透過政黨、社團、地方上名望人士等次級團體(secondary group)關係的動員，則比例上相對地減少了許多。此一發現也證實了，社會關係網絡動員由親而疏漸層擴散的特性。

由於社會成員的身份具有多重性，候選人為了爭取選票，往往運用多重社會關係，進行所謂的「複數動員」。因此我們統計結果發現，這次臺中市長選舉期間，在我們所探究的七種社會網絡中，不少選民同時受到不只一個來自不同管道的社會網絡動員。首先我們統計出，選民至少受到一種社會網絡動員者，有 510 位，佔全體選民的 64%，未受到任何一種社會網絡動員的，則有 287 位，佔 36.0%，可見候選人運用社會網絡，進行選票動員的比例相當的高。其次我們發現，在這 510 位曾經受到社會網絡動員的選民中，僅受到一種網絡動員者最高，佔 35.5%，其次是受到兩種網路動員者，佔 30.0%，受到三種網路動員者，佔 16.5%，受到四種網路動員者，佔 8.4%，受到五種網路動員者，佔 6.1%，六種佔 3.1%，全部七種者佔 0.4%

(參見表五之二)。可見「複數動員」的存在，而且所佔比率不小。不過這個複數也僅止於個位數，而且還在五以下居多，也就是以受到一至三種社會網絡動員的比率較高。

表五之二 臺中市選民的選舉社會網絡複數動員

	N	%
未受任何一種社會網絡動員	287	36.0
至少受到一種社會網絡動員	510	64.0
合計	797	100.0
受到七種社會網絡中的一種動員 C (7, 1)	181	35.5
受到七種社會網絡中的二種動員 C (7, 2)	153	30.0
受到七種社會網絡中的三種動員 C (7, 3)	84	16.5
受到七種社會網絡中的四種動員 C (7, 4)	43	8.4
受到七種社會網絡中的五種動員 C (7, 5)	31	6.1
受到七種社會網絡中的六種動員 C (7, 6)	16	3.1
受到七種社會網絡中的七種動員 C (7, 7)	2	0.4
合計	510	100.0

誰比較容易置身於選舉可以動員的社會網絡？誰則否？

以上的分析雖然證實了社會網絡動員，以及「複數動員」的存在。但是我們更關心的是，到底是那些選民容易受到社會網絡動員？那些則否？由於社會網絡的建構，與社會類屬有相當的關係，因此我們選擇了選民的年齡層、性別、籍貫、教育程度、家庭經濟狀況、家庭社會階層、眷村居住經驗等社會類別變項來加以觀察。另選擇「至工作地點時間距離」、「鄰居往來情形」等兩種判別搭建社會關係網絡難易的社會情境，來探討它與網絡動員的關聯。

首先就年齡而言，個人的年齡不僅代表生命的成熟度，也代表社會的成熟度。年齡愈高，社會經歷愈豐富，被整合到社會網絡的程度也愈高，更有利於動員與被動員。研究結果顯示，在我們所探討的七種社會網絡動員中，年齡與家庭網絡動員、地方名望人士及黨工人員的網絡動員有顯著的相關，其餘四種社會網絡則無顯著的關聯（參見表五之三）。

在年齡與家庭網絡動員的關聯中，我們發現年齡與被動員間呈負相關的關係，polyserial 相關係數(PS)等於-0.127，換句話說，年紀愈輕者被家人勸服去投給某位候選人的情形就愈多，反之則愈少。但是年齡與地方名望人士及黨工人員動員間，則呈顯著的正相關，PS 分別等於 0.106 及 0.070。也就是，年紀愈大者，愈容易受到地方名望人士，及政黨工作人員的動員。顯示家中年長者，因為社會閱歷、及社會人際整合度較高，在外有較多被拉票的機會，在家中則多扮演勸服年輕家庭成員投票給誰的角色。

表五之三 選民的個人基本背景變數與社會動員網絡的相關分析

	年齡	性別	籍貫	教育程度	經濟狀況	社會地位	眷村經驗	工作距離	鄰居往來
家人	-.127 ***	-.161 ***	-.194 ***	.123 ***	.031	.138 ***	.053	.007	-.099 **
鄰居親友同事	-.064	.060	.044	.092 *	.050	.110 **	-.174 ***	.024	.112 ***
村里鄰長及幹事	.038	.107 **	.062	-.065	.023	.071	-.097 **	.098 *	.147 ***
地方名望人士	.106 **	.186 ***	.095 **	.026	.155 ***	.140 ***	-.066	.266 ***	.125 ***
候助人員	-.002	.111 **	.134 ***	.002	.083 *	.020	.035	.133 #	.158 ***
黨工作人員	.070 *	.154 ***	.085 *	.120 ***	.057	.087 *	.037	.117 **	.100 ***
社團工作人員	.012	.213 ***	.136 ***	.168 ***	.151 ***	.140 ***	-.063	.039	.063

說明：1.表格中的動員網絡變數皆已處理成 dummy variable，另一變數如為 ordinal scale 則為 polychoric correlation，如為 interval scale 則為 polyserial correlation。

2.# 該項係數雖達顯著水準，但是所估計的模式與與實際的資料分佈有顯著的差異($\chi^2=8.043$ $P<.05$)，因此我們拒絕採用。

其次就性別與社會網絡動員而言。在我們的社會中，傳統上是男尊女卑，女人往往是依附在男人所建構的社會關係網絡中。但是臺灣目前已從開發中國家，逐漸進入已開發國家，生產工具的改變，促使男女地位逐漸拉平，尤其是現代化價值的流行、女性主義的興起，都使我們逐漸擺脫傳統男尊女卑的現象。但這種情形是否亦反映在選舉這種政治活動中？也就是選舉的社會網絡動員，男女間是否沒有顯著的差異？嗣經研究結果顯示，這種傳統上女人附屬在男人的社會網絡中的現象，並未完全消卻。首先是家人動員與性別間呈顯著的負相關，polychoric correlation (PC) = -0.161，也就是女性受家人動員的比率較男性為高。但是在村里鄰長村里幹事動員、地方名望人士動員、候選人及助選員直接動員、政黨工作人員動員、以及所屬社會團體工作人員動員上，則呈現明顯的正相關，PC 分別等於 0.107、0.186、0.111、0.154、及 0.213（參見表五之三）。

此一結果顯示，女性在家庭網絡的動員中，被要求投票給某位候選人的比率，相對地比男性高許多。換句話說，在政治的問題上，男人在家裡的主導權還是很傳統取向。同時在家庭以外的社會網絡，男性被拜託投票給某位候選人的比率則要比女性為高。不僅村里鄰長、村里幹事、地方名望人士、候選人及助選員都以男性為拜託拉票的對象，而且政黨工作人員動員、所屬社會團體工作人員，也以男性選民作為主要的接洽對象，顯示這些次級團體網絡多由男性所建構出來，多向男性選民爭取選票，女性很少進入這種人際網絡，有的也僅是只是附屬其中。這說明了台灣的政治社會仍很傳統取向，男性的政治主導權及涉入程度，都較女性為高。

第三就籍貫與社會網絡動員而言。長久以來我們的社會中，有所謂的閩南、客家、外省、原住民四大族群，但是這種「四大族群」說，其實是最近幾年族群問題愈來愈嚴重後，為了顧及族群融合才提出的說法。早期在臺灣社會較流行的說法，應是「本省人」、「外省人」之分，而不是現在的「四大族群」說。事實上即使是

現在，在社會的底層，社會分歧的分割線，恐怕還是「本省」、「外省」這一條線上。而我們的研究也顯示，若用「四大族群」來切割，籍貫與社會網絡動員並無顯著的差異。但若以「本省」、「外省」來劃分，則在我們所探討的七種社會網絡動員中，除了同學同事鄰居親友、村里鄰長村里幹事兩種網絡外，其餘五種網絡都與選民的籍貫有顯著的關聯（參見表五之三）。

首先是籍貫與家庭網絡動員，兩者間呈顯著的負相關， $PC=-0.194$ 。也就是外省籍家庭受訪者，回答曾被家人要求投票給某位候選人的比率，相對地比本省籍家庭要高。這一結果透露外省家庭的政治涉入程度較高，選舉時談論投票的情形比本省籍家庭多，同時也顯示外省家庭比較要求家庭成員投票的方向要團結齊一，這多少與近年來臺灣的族群問題愈來愈嚴重，而外省族群又基於少數，有較高的危機感有關。

相對於家庭網絡，籍貫與地方名望人士、候選人及助選員、政黨工作人員動員、所屬社會團體工作人員等動員網絡，則呈現出顯著的正相關。也就是本省籍選民，受到這四種社會網絡的動員情形，要比外省籍者高。其中又以所屬社團的工作人員，以及候選人、助選人員的親自動員關係較強（ PC 分別為 0.136、0.134），這顯示臺中市兩位本省籍出身的市長候選人，都相當利用本土社會的特性，進行家庭以外的社會動員。

第四就教育程度與社會網絡動員而言。教育程度不僅是一項知識的指標，也是人際關係多寡程度的一項指標。因為現代的教育，多屬西式的學堂，一個學校中學生人數動輒數千數萬，教育程度愈高者，所擁有的人際關係也愈多，愈容易被網羅與動員，因此我們假設教育程度與社會網絡動員成正比。研究結果顯示，家庭網絡、同學同事鄰居親友網絡、黨工人員及社團工作人員網絡動員，與教育程度皆呈顯著的正相關， PC 值分別為 0.123、0.092、0.120 及 0.168（參見表五之三）。

若仔細分析家庭網絡動員與教育程度的關聯，則發現教育程度愈高者，家人要求他投給某位候選人的比率就愈高，反之則愈低。這樣的結果顯示，高教育程度的家庭，有足夠的知識能力去瞭解或關心外在的政治世界，政治涉入的程度較深，家庭中也比較常討論政治的問題，因此家庭成員要求或被要求投票給某位候選人的情形，相對地就比較高。同樣的情形也發生在政黨及社會團體網絡上，政黨及社會團體是一種次級團體，靠的是後天的建構，一個社會中教育程度愈高者，愈可能參加政黨或多種社團，達到所謂的「重疊會員身份」，因此比教育程度低者，有較多的機會為政黨及社會團體網絡所動員。另外同學同事鄰居親友的社會網絡上，雖然相關係數較低，但亦達顯著水準，呈現出教育程度愈高者，愈容易被這些人際網絡所動員，此點也支持了我們原先的假設。

第五就目前家庭經濟狀況與社會網絡動員而言。家庭經濟狀況的好壞，可以反應出一個人的社會涉入能力，有錢的人有比較好的機會與優勢去經營人際關係，而擁有較豐沛的人脈，因此我們假設家庭經濟狀況與社會網絡動員成正比。研究結果顯示，在我們所設定的七種社會網絡動員中，有地方名望人士、所屬社團工作人員、候選人及助選人員等三項社會網絡動員與目前家庭經濟狀況有顯著的關聯， PC 值分

別為 0.155、0.151、0.087（參見表五之三）。此點證實了我們的假設，尤其是地方名望人士、所屬社團工作人員的 PC 值又比候選人及助選人員為高，顯示家庭經濟狀況愈好者，愈容易被地方名望人士，或所參加的社團所網羅。

第六就家庭社會階層與社會網絡動員而言。家庭所屬社會階層，基本上不是一個社會階級，而是一種家庭社會成就與地位的綜合指標，在這裡我們採用受訪者主觀自我認定的方式來測量，而將它分為：底層、中下層、中層、中上層、上層等五層。我們基本假設家庭社會階層與社會網絡動員成正比，也就是家庭社會階層愈高者，擁有愈豐富的人脈關係，也就愈容易受到社會網絡動員。研究結果顯示，在我們所設定的七種社會網絡動員中，家庭、同學同事鄰居親友、地方名望人士、黨工及所屬社團工作人員等五種社會網絡與家庭社會階層有顯著的正相關，PC 值分別等於 0.138、0.110、0.140、0.087 及 0.140，也就是家庭社會階層自我認定愈高者，在家庭內比較容易談論選舉相關的事情，也比較會去影響其他家庭成員的投票；在社會上，受到鄰里親友、地方名望人士、黨工及社團工作人員的拜託拉票情形也較多，此一結果多少證實了我們的假設。另外村里鄰長及村里幹事、候選人及助選人員網絡則與家庭社會階層無顯著的關聯（參見表五之三）。

第七就眷村出身背景與社會網絡動員而言。在臺灣「眷村」主要是指軍眷村，村中所居住的多屬職業軍人及其家眷。1949 年國民政府撤退來台，帶來大批的軍隊，為了集中安置這些職業軍人及其家眷，乃興建不少眷村，而形成一種很特殊的生活社區。這些眷村中的成員，在政治取向多屬「忠黨愛國」份子，而形成選舉時國民黨的「鐵票」。基本上我們認為眷村出身者的社會網絡，與非眷村出身者應有顯著的不同。研究結果顯示，在我們所設定的七種社會網絡動員中，有同學同事鄰居親友、及村里鄰長里幹事兩種動員網絡，與眷村出身背景有顯著的負相關，PC 值分別為：-0.174、-0.097，其餘五種社會網絡皆與眷村出身背景無顯著相關（參見表五之三）。

同學同事鄰居親友及村里鄰長里幹事網絡動員與眷村出身背景間為何呈現出負相關，也就是為什麼住過眷村者比沒有住過眷村者，受到同學同事鄰居親友及村里鄰長里幹事網絡動員的比率，相對地低了許多，這與我們原先的假設完全相反。何以如此？我們認為其理由可能有四：首先問題可能來自我們的題目，因為我們的題目問的是：「您是否在眷村住過？」，而不是以現在住在眷村者來歸類。但是現在不少眷村已經改建，新蓋的房舍所居住者已不完全是原來的住戶，而原來的住戶也可能移到他處去居住，我們這樣問法有可能把那些已經不住在眷村者也歸納進來，離開眷村，鄰里的社會網絡也隨之改變。其次，眷村是一個相對孤立的社區，雖與鄰居親友來往可能較密，但是眷村親友相對地可能較少，同時我們的題目也包括了同學與同事，孤立的性格使受到來自同學與同事的動員較少，而拉低了其中的比率。第三，眷村的意識形態頗強，同質性亦高投票方向不會有太大的差別，不需鄰居親友拉票。最後，眷村的選舉動員多由政黨負責，即使是鄰居拉票也是以黨組織幹部的方式出現，使得顯現出來的同學同事鄰居親動員比率相對減少，此點我們從表五之五所列，住過眷村者回答受到政黨幹部要求投票給某位候選人的比率相對地比未

住過眷村者高，可以窺諸一斑，雖未達顯著水準，但也表現了此種趨勢。

第八就工作地點時間距離與社會網絡動員而言。現代社會職業多樣化，從住所到工作地點所花費的時間距離，可以透露很多訊息。就社會網絡的結成而言，在居住地工作，可以營結較緊密的鄰里關係，可以提供機會讓該地區的候選人直接來拜票；在費時較長的遠地工作，鄰里關係相對淡薄，但是卻可以經營出很好的同事關係，因此我們假設工作地點時間距離與社會網絡動員有顯著的關聯。研究結果顯示，在我們所設定的七種社會網絡動員中，有村里鄰長及村里幹事、地方名望人士、及黨工人員等三中動員網絡，與到工作地點的時間距呈顯著的正相關，也就是到工作地點所花的時間愈短，愈容易受到上述三種網絡的動員，PC 值分別為:0.098、0.266、0.117，其餘四種社會網絡動員皆與工作地點時間距離無顯著的關聯，此一結果可以說支持了我們的假設。（參見表五之三）。

第九就與鄰居來往情形與社會網絡動員而言。鄰里關係是社會網絡的一環，平常與鄰居來往較多者，自然比較容易為鄰里人際網絡所動員。反之，平常不與鄰居來往，候選人就無法進入這樣的網絡去動員選票。研究結果顯示，在我們所設定的七種社會網絡動員中，只有所屬社團網絡動員與鄰居往來的頻率無顯著的相關外，其餘六種動員網絡都與鄰居往來有顯著的相關（參見表五之三）。其中家人網絡的動員與鄰居往來呈顯著的負相關，換句話說，愈與鄰居來往的選民，愈不主動在家中要求其他成員投票給某位候選人，這是一頗奇特的現象，何以如此實有賴進一步的觀察。

相反地，其他五種動員網絡都與與鄰居來往情形呈顯著的正相關，也就是說，愈與鄰居來往的選民，也就愈受到同學同事鄰居親友、村里鄰長村里幹事、地方名望人士、候選人及助選人員、所屬政黨社團工作人員的動員。此一結果顯示，平常愈與鄰居往來的選民，相對地比較暴露在家庭以外的社區關係網絡中，自然就比較容易被上述這些網絡所動員，選舉時被這些網絡成員要求投票給某一候選人，此一結果可以說支持了我們的假設。

社會網絡動員與選民的投票率

從以上的分析我們知道，選民的不同社會背景特徵，所連結的社會網絡性質及程度也不同，受到這些網絡動員的程度也不同。但是社會網絡的動員效果如何？不同的社會網絡動員，它的效果是否會有差異。底下我們選擇投票率，作為觀察社會網絡動員效果的一項指標。

嗣經統計分析結果顯示，在七種社會網絡動員方式中，僅有村里鄰長或村里幹事的動員，才會對投票率造成明顯的差異（ $\chi^2=3.90525$ ， $P<.05$ ，參見表五之四）。也就是有受到村里鄰長或村里幹事動員者，比沒有受到動員者投票率高出許多，前者的投票率是91.2%，後者則為85.3%。這一結果多少應證了派系研究者所主張，村里鄰長或村里幹事是派系的重要選舉基層樁腳之說。

五之四 社會網絡動員與選民投票率的關連

	受動員		未受動員		
	投票	未投票	投票	未投票	
至少一種	439	70	245	40	$\chi^2=.01223$
	86.2	13.8	86.0	14.0	$p>.05$
家人	132	27	545	81	$\chi^2=1.74577$
	83.0	17.0	87.1	12.9	$p>.05$
同學同事鄰居親友	192	37	485	72	$\chi^2=1.41815$
	83.8	16.2	87.1	12.9	$p>.05$
候選人或助選人員	270	38	407	65	$\chi^2=.33417$
	87.7	12.3	86.2	13.8	$p>.05$
村里鄰長	155	15	518	89	$\chi^2=3.90525$
	91.2	8.8	85.3	14.7	$P<.05^*$
其他地方上有名望人士	65	8	612	96	$\chi^2=.38768$
	89.0	11.0	86.4	13.6	$p>.05$
政黨工作人員	137	14	541	90	$\chi^2=2.63282$
	90.7	9.3	85.7	14.3	$p>.05$
社團工作人員	70	13	609	94	$\chi^2=.33144$
	84.3	15.7	86.6	13.4	$p>.05$

參、林俊義與林柏榕的動員模式比較

這次的臺中市長選舉，候選人林俊義是代表民進黨，另一候選人林柏榕則代表國民黨。長久以來民進黨在動員選票、爭取選民支持的競選過程中，給人的印象是擅長文宣戰。透過一波又一波的戶外集會演講，將該黨的政治理念直接傳達給選民群眾，因此得以凝聚相當的選票。國民黨則專門組織戰，透過黨組織、社團組織、以及層層的地方派系樁腳網絡，傳達給選民投票的方向。這兩種選舉動員模式的差異，在這次的臺中市長選舉中，顯然也不例外。

根據我們的研究結果顯示（參見表五之五），這七種社會網絡動員模式，林俊義運用的比率都比林柏榕低很多。首先是透過家人的拉票，在 159 位回答家人曾經要他投票給某位候選人的受訪者中，表示家人中要他投給林俊義者僅有 25.8%，投給林柏榕者則有 63.5%，兩者皆有的佔 7.5%，其餘 3.1% 拒答。其次是同學同事鄰居親

友，在 229 位回答同學同事鄰居親友曾經要他投票給某位候選人的受訪者中，表示要他投給林俊義者僅有 19.2%，投給林柏榕者則有 34.5%，兩者皆有的佔 43.7%，其餘 2.6% 拒答。第三是透過村里鄰長及村里幹事的拉票，在 171 位回答村里鄰長及村里幹事曾經要他投某位候選人的受訪者中，表示要他投給林俊義者僅有 1.8%，投給林柏榕者則有 69.6%，兩者皆有的佔 26.3%，其餘 2.3% 拒答。第四是其他地方上有名望的人，在 74 位回答地方上有名望的人曾經要他投票給某位候選人的受訪者中，表示要他投給林俊義者僅有 12.2%，投給林柏榕者則有 54.1%，兩者皆有的佔 28.4%，其餘 5.4% 拒答。第五是候選人及助選員的動員，在 309 位回答候選人及其助選員曾經親自或打電話拜票的受訪者中，表示僅有林俊義一方來拜票者佔 9.1%，僅有林柏榕一方來拜票者有 27.2%，兩方都來拜票者佔 61.8%，其餘 1.9% 拒答。第六是政黨工作人員的動員，在 151 位回答政黨工作人員曾經要他投給該黨候選人的受訪者中，表示僅有林俊義一方來拜票者佔 8.6%，表示僅有林柏榕一方來拜票者有 40.3%，兩方都來拜票者佔 45.7%，其餘 2.6% 拒答。最後是社團工作人員的動員，在 83 位回答所參加社團的工作人員曾經要他投票給某位候選人的受訪者中，表示要他投給林俊義者僅有 8.4%，投給林柏榕者則有 72.3%，兩者皆有的佔 15.7%，其餘 3.6% 拒答。

從以上的數據顯示，七種社會網絡動員，林俊義運用的比率都比林柏榕少，特別是在家人、村里鄰長及村里幹事等初級團體關係上，以及社會團體、其他地方有名望人士等次級團體關係上。這樣的結果證實了民進黨的選舉動員策略與國民黨有顯著的不同，林俊義透過家人網絡、同學同事親友鄰居網絡動員，亦有兩成左右，若加上「兩者皆有」的答項，後者更高達六成，顯示隨著民進黨的逐漸成長，也逐漸加重社會網絡動員模式的運用。換句話說，民進黨除了傳統的文宣戰優勢外，也在強化組織戰的能力。

表五之五 林俊義與林柏榕的社會網絡動員比較

	林俊義		林柏榕		兩者皆有		拒答		合計	
	N	%	N	%	N	%	N	%	N	%
家人	41	25.8	101	63.5	12	7.5	5	3.1	159	100.0
同學同事鄰居親友	44	19.2	79	34.5	100	43.7	6	2.6	229	100.0
村里鄰長或村里幹事	3	1.8	119	69.6	45	26.3	4	2.3	171	100.0
其他地方上有名望人士	9	12.2	40	54.1	21	28.4	4	5.4	74	100.0
候選人或助選人員	28	9.1	84	27.2	191	61.8	6	1.9	309	100.0
政黨工作人員	13	8.6	65	43.0	69	45.7	4	2.6	151	100.0
所參加社團或職業團體人員	7	8.4	60	72.3	13	15.7	3	3.6	83	100.0

肆、社會網絡動員的效果

分析過林俊義與林柏榕社會網絡動員模式差異後，我們可以進一步比較各自的動員效果，那些受林俊義、林柏榕動員的選民，是否真的會投給林俊義或林柏榕。副經統計結果顯示，除了村里鄰長或村里幹事的動員外，其他的六種社會網絡動員，林俊義與林柏榕的動員效果都有顯著的差異（參見表五之六）。

以家人動員網絡而言，林俊義的動員效果要比林柏榕好些。更明確地說，受訪者因為家人要求投給林俊義者，87.5%會投給林俊義；但是要求投給林柏榕者，則有84.1%會投給林柏榕，比林俊義比率略低。如果家人中有人要求受訪者投給林俊義，同時亦有人要求投給林柏榕，其結果則投給林俊義者要較投給林柏榕高兩成。

同學同事親友鄰居的動員效果，則林俊義比林柏榕差一些。在受到同學同事親友鄰居要求投給林俊義的受訪者中，最後只有58.8%投給林俊義；但是受到同學同事親友鄰居要求投給林柏榕的受訪者中，卻有69.7%會投給林柏榕。若受訪者有同學同事親友鄰居要求他投給林俊義，亦有要求他投給林柏榕，則最後的結果是投給的林俊義比率要高於林柏榕。

表五之六 社會網絡動員與投票取向的關連

社會網絡動員者	要求投票對象	實際投票取向				合計	
		林俊義		林柏榕			
		N	%	N	%		
家人	林俊義	28	87.5	4	12.5	32	$\chi^2=52.45625$
	林柏榕	13	15.9	69	84.1	82	$p<.001$
	兩者都有	6	60.0	4	40.0	10	
	合計	47	37.9	77	62.1	124	
同學同事鄰居親友	林俊義	20	58.8	14	41.2	34	$\chi^2=14.02062$
	林柏榕	20	30.3	46	69.7	66	$p<.001$
	兩者都有	47	59.5	32	40.5	79	
	合計	87	48.6	92	51.4	179	
村里鄰長或村里幹事	林俊義	2	66.7	1	33.3	3	$\chi^2=3.63910$
	林柏榕	39	37.9	64	62.1	103	$p>.05$
	兩者都有	20	54.1	17	45.9	37	
	合計	61	42.7	82	57.3	143	
其他地方上有名望人士	林俊義	9	100.0	0	0.0	9	$\chi^2=11.00827$
	林柏榕	13	38.2	21	61.8	34	$p<.01$
	兩者都有	9	56.3	7	43.8	16	
	合計	31	52.5	28	47.5	59	
候選人或助選人員	林俊義	15	71.4	6	28.6	21	$\chi^2=13.02734$
	林柏榕	21	29.2	51	70.8	72	$p<.01$
	兩者都有	75	45.7	89	54.3	164	
	合計	111	43.2	146	56.8	257	
政黨工作人員	林俊義	10	76.9	3	23.1	13	$\chi^2=12.02468$
	林柏榕	16	27.6	42	72.4	58	$p<.01$
	兩者都有	24	47.1	27	52.9	51	
	合計	50	41.0	72	59.0	122	
所參加社團或職業團體人員	林俊義	5	100.0	0	0.0	5	$\chi^2=7.06624$
	林柏榕	19	40.4	28	59.6	47	$p<.05$
	兩者都有	6	60.0	4	40.0	10	
	合計	30	48.4	32	51.6	62	

其他地方有名望人士的動員效果，林俊義要比林柏榕強許多，前者可以說達到百分之百的效果，後者僅及 64.8%，可見真正願為林俊義出面的地方名望人士，必在地方享有盛名，能真正說服選民投給林俊義。另外若受訪者同時受到來自支持林俊義與林柏榕的地方名望人士動員，則最後支持林俊義的比率也比林柏榕高。

候選人或助選員的直接拜訪打電話拉票，林俊義略比林柏榕好一些，但是如果受訪者同時來自林俊義與林柏榕的拜票，則最後投給林柏榕的比較多。政黨工作人員的動員情形也類似。民進黨黨工為林俊義的動員效果，要比國民黨黨工為林柏榕的

動員效果略高五個百分點，但是如果選民同時接到民進黨及國民黨黨工的拜票，則投給林柏榕者要多於投給林俊義者。

最後社團工作人員的動員效果，林俊義要比林柏榕強許多，前者可以說達到百分之百的效果，後者僅及 59.6%。如果受訪者同時收到所參加團體，有的為林俊義動員，有的為林柏榕動員，結果投給林柏榕的比率略高些。

以上的結果顯示，民進黨運用社會網絡動員的情形雖較國民黨少些，但效果除了村里鄰長及村里幹事動員沒有顯著差異，同學同事親友鄰居動員效果不顯著外，其餘的都是民進黨比國民黨好許多，此點或許可以提供給民進黨借鏡。

伍、結語

本論文從檢討投票行為研究典範中的密西根學派出發，企圖運用社會網絡動員理論，帶回(bring back)投票行為研究另一典範：哥倫比亞學派的傳統智慧，以彌補密西根學派的不足。文中除了界定何謂社會網絡？何謂自身中心網絡外？並運用此等概念描繪臺中市民所置身的選舉社會動員網絡，比較民進黨與國民黨選舉動員模式的差異，最後也證實了我們原先的假設，社會網絡的確對投票抉擇具有影響力，不過比較意外的發現是，民進黨運用社會網絡動員的情形雖較國民黨少，但效果卻比國民黨好。

附 錄

社會網絡動員問卷題目

- 1.在市長選舉期間，您的家人有沒有要您投票給哪一位候選人？
1.有 2.沒有
- 1.1 請問他們希望您投票給誰？
1.林俊義 2.林柏榕 3.都有 4.其他（請註明）
- 2.在市長選舉期間，有沒有同學、同事、鄰居、或親戚朋友親自拜訪或打電話，向您拉票？ 1.有 2.沒有
- 2.1 請問是幫哪一位或哪幾位候選人拉票？
1.林俊義 2.林柏榕 3.都有 4.其他（請註明）
- 3.在市長選舉期間，有沒有村里鄰長或村里幹事親自拜訪或打電話，向您或您的家人拉票？ 1.有 2.沒有
- 3.1（假如有的話）請問是要您支持哪一位或哪幾位候選人？
1.林俊義 2.林柏榕 3.都有 4.其他（請註明）
- 4.在市長選舉期間，有沒有其他地方上有名望的人親自拜訪或打電話，向您或您的家人拉票？ 1.有 2.沒有
- 4.1（假如有的話）請問是要您支持哪一位或哪幾位候選人？
1.林俊義 2.林柏榕 3.都有 4.其他（請註明）
- 5.在市長選舉期間，有沒有候選人或他的助選人員親自拜訪或打電話，向您或您的家人拉票？ 1.有 2.沒有
- 5.1（假如有的話）請問是那一位或那幾位候選人？
1.林俊義 2.林柏榕 3.都有 4.其他（請註明）
- 6.在市長選舉期間，有沒有政黨的工作人員親自拜訪或打電話，向您或您的家人拉票？ 1.有 2.沒有
- 6.1（假如有的話）請問是要您支持哪一位或哪幾位候選人？
1.林俊義 2.林柏榕 3.都有 4.其他（請註明）
- 7.在市長選舉期間，有沒有任何您所參加的社會團體或職業團體的人親自拜訪或打電話，向您或您的家人拉票？ 1.有 2.沒有
- 7.1 請問是什麼團體？（一）團體名稱：_____'
請問是要您支持哪一位候選人？
1.林俊義 2.林柏榕 3.都有 4.其他（請註明）

參考書目

一、中文部分

- 吳乃德，1992，〈國家認同和政黨支持：台灣政黨競爭的社會基礎〉，《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第七十四期，33-61頁，民國八十一年秋季。
- 呂亞力，1988，《政治學》，台北，三民書局。
- 林佳龍，1988，《國民黨與民進黨的群眾基礎－台灣選民政黨支持的比較分析》，台大政研所碩士論文。
- 林思伶，1989，《性別與投票行為研究：七十五年中央民意代表選舉婦女投票參與分析》，臺大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洪永泰，1987，〈抽樣的原理和常用的一些抽樣的方法〉，《數學傳播》，11卷，1期頁5～12，民國76年3月。
- 胡佛、陳德禹、陳明通、林佳龍，1990，《選民的投票行為》，台北，中央選委會。
- 胡佛、陳德禹、陳明通、林佳龍，1993，《選民的投票行為》，台北，中央選委會。
- 胡佛，1982a，〈有權與無權：政治價值取向的探討〉。載：楊國樞，文崇一編，《社會及行為科學研究的中國化》，中央研究院民族研究所專刊，乙種之10.381～416。
- 胡佛，1982b，〈政見取向的選民〉，載：《近代中國的變遷與發展》，臺北：時報出版公司，117～195。
- 胡佛、陳明通，1986，〈政治體系與選舉行為：理論架構的建構與探討〉，中國政治學會：《投票行為與選舉文化研討會論文》。
- 胡佛、陳德禹、朱志宏，1978，〈權力的價值取向：概念架構的建立與評估〉，《社會科學論叢》，第二十七輯。
- 胡佛、游盈隆，1983a，〈選民的投票取向：結構與類型的分析〉，《東吳政治學報》，第十一期。
- 胡佛、游盈隆，1983b，〈選民的黨派選擇：態度取向及個人背景的分析〉，中國政治學會七十二年年會學術討論會論文。
- 胡佛、游盈隆，1985〈選民的投票動機〉，《社會科學論叢》，第33期。
- 徐火炎，1983，〈選民投票的決定過程〉，中國政治學會政治行為委員會：政治

參與選舉行為研究會論文。

徐火炎，1993，〈選舉競爭與政治分歧結構的變遷：國民黨與民進黨勢力的消長〉，《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第六卷第一期，37-74頁，中央研究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民國八十二年十二月。

涂一卿，1994，《臺灣地方派系之社會基礎～以嘉義縣地方派系為例》，東海大學社會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張佑宗，1991，《民主轉型與台灣政治文化的變遷：一九八〇年代》，台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陳明通，1994，〈尋找被派系動員的選民〉，《民主化、政黨政治與選舉》學術研討會會議論文，臺灣大學「選舉行為研究計畫小組」主辦。

陳義彥，1982，《台北市選民投票行為之研究--從民國六十九年恢復增額中央民代探析》，台北：六國出版社。

陳義彥，1986，〈我國投票行為研究的回顧與展望〉，《思與言》，地二十三卷第六期。

陳義彥、黃麗秋，1986，〈選民政見取向的再探討〉，載於陳義彥、曹俊漢主編：《投票行為與選舉文化》研討會論文集，中國政治學會。

陳德禹、陳明通，1983，〈政治參與行為模式〉，中國政治學會政治行為委員會：《政治參與與選舉行為》研討會論文。

游盈隆，1982，《系統取向與投票行為》，台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游盈隆，1984，〈大眾政治與台灣政治自由化〉，《東吳政治學報》，NO.1，March，1992，p.237-302。

游盈隆，1984，〈投票行為研究的緣起與發展〉，《東吳政治社會學報》，第八期，195-229頁。

雷飛龍、陳義彥，1991，《台灣地區選民的投票行為》，國科會研究報告。

雷飛龍、陳義彥、丁庭宇、林邦傑、彭芸、黃維憲、劉義周等，1986，《轉型期社會中的投票行為--台灣地區選民的科際整合研究》，NO.1，國科會報告。

雷飛龍、陳義彥、丁庭宇等，1985，〈民72年台灣地區增額立法委員之人文區位研究〉，《政大選舉研究專刊》，第一集。

趙永茂，1989，〈地方派系與選舉之關係～一個概念架構的分析〉，《中山社會科學季刊》，四卷三期，頁：58-70。

劉義周，1986，〈國民黨責任區輔選制的效果：七十四年台北市議員候選人得票率之分析〉，《投票行為與選舉文化》研討會論文集，中國政治學會編印。

歐陽晟，1994，《台灣民主轉型期政黨競爭形態的社會基礎（1986-1992）》，台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民國八十三年六月。

二、外文部分

- Abranson, Paul R., 1975, *General Change in American Politics*. Lexington, Mass.:Health.
- Asher, Herbert, 1983, "Voting Behavior Research in the 1980s", in Ada Finifter (ed) *Political Science: the State of the Discipline*. pp.339-88.
- Barnes, Samuel H. Max Kaase, and et al., 1979, *Political Action : Mass Participation in Five Western Democracies*, London: Sage.
- Beck, Paul A. 1986, "Choice, Context and Consequence : Beaten and Unbeaten Paths toward a Science of Electoral Behavior." in Herbert Weisberg (ed) *Political Science : The Science of Politics*, pp.241-283.
- Bosco, Joseph, 1991, "Taiwan Factions: Guanxi, Patronage, and the State in Local Politics", mimeo, East Asian Institute, Columbia University.
- Campell, Angus, Philip E. Warren E. Coverse, and Donald E. Stokes., 1960, *The American Voter*. New York: Wiley.
- Conover, Pamela J. 1984, " The Influence of Group Identification on Political Perception and Evaluation", *Journal of Politics* , 46 : 760-785.
- Dalton Russell J. and Martin P. Wattenberg. 1993, "The Not So Simple Act of Voting" in Ada W. Finifter (ed) *Political Science : The State of the Discipline*, 2nd Edition.
- Easton, David, 1976, "Theoretical Approaches to Political Support", *Canadi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 Eldersfeld, Samuel J., 1951, "Theory and Method in Voting Behavior". *Journal of Politics*.
- Eulau, Heinz, 1968, "Political Behavior",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Social Sciences*, New York: Macmillan.
- Hu Fu and Yun-han Chu, 1989, "Electoral Competition and Political Democratization in Taiwan", in Tun-jen Cheng and Stephan Haggard edes. *Democratization in Taiwan*, Boulder: Lynn Reinner, 1991.
- Huchbeldt R. Robert and John Sprague. 1993, "Citizens, Contexts and Politics", "in Ada W. Finifter(ed) *Political Science : The State of the Discipline*. 2nd Edition.
- Jackson, John. 1975, "Issues, Party Choices, and Presidential Votes", *AJPS* 73 :

1055-1089.

- Karl, Terry Lynn, 1991, "Dilemmas of Democratization in Latin America", *Comparative Politics*, October
- Key, V. O., 1966, *The Responsible Electorat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Knoke, David, 1990, *Political Networks: The Structural Perspectiv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Krasner, Stephen, 1988, "Sovereignty: An Institutional Perspective" *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 5, (April)
- LandÉ, Carl H., 1977, "The Dyadic Basis of Clientelism", in Steffen W. Schmidt, James C. Sctott, Carl LandÉ and Laura Guasti eds., *Friends, Followers, and Factions*,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pp.xiii-xxxvii
- Lazarsfeld, Paul Bernard Berelson and Hazazel Gaudet.1952, *The People's Chioce : How the Voter Makes Up His Mind in a Presidential Campaign*. New York :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Long, Samuel, 1986, "Research in Micropolitics", Volume :*Voting Behavior*. Greenwich, CT: JAI Press.
- Long, Samuel, 1987 *Research in Micropolitics, Volume : Voting Behavior*. Greenwich, CT: JAI Press.
- Miller, Arthur, Warren Miller. Alden S. Raine, and Thad A., Brown. 1976, "A Majority Party in Disarray : Policy Polarization in the 1972 Election",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70:753~778.
- Miller,Arthur et al. 1981, "Group Consciousness and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AJPS*, 25 : 494-511.
- Nie , Norman H. Sidney Vervba, and John R. Petrocik, 1976, *The Changing American Voter*,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Niemi, Richard G., and Herbert F. Weisberg, eds., 1984, *Controversies in Voting Behavior*. 2nd ed. Washington. DC: Congressional Quarterly Press.
- Previtt, Kenneth, and Norman Nie. 1972, "Review Article: Election Studies of the Survey Research Center",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al Science*. Vol. 3, pp.479-502.
- Prewitt, Kenneth and Norman Nie. 1972, "Review Article : Election Studies of the Survey Research Center", *BJPS* 2 : 479-496.
- Rak kan. Siein, 1970, *Citizens, Election, Parties*. New York : McKay.

- Ranney, Austin, 1976, "Review Articles: Thirty Years of Psephology",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6, pp.217-231.
- Ric e, Stuart A., 1928, *Quantitative Method in Politics*. New York: Knopt.
- Rossi, Peter. 1959, "Four Landmarks in Voting Research", in Eugene Burdick and Arthur Brodbeck (eds) *American Voting Behavior*. New York : Free Press.
- Rusk, Jirrold G., 1982, "The Michigan Elections Studies : A Critical Evaluation", *Micropolitics*. Vol.2.2:87~109.
- Sartori, Giovanni ,1976. *Parties and Party System: A Framework for Analysis*.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carborough, E., 1987, "The British Electorate Twenty Years On: Electoral Change and Electoral Surveys",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17:219-46.
- Schulman. Mark A. and Gerald M. Pomper, 1975, "Variability in Electoral Behavior: Longitudinal Perspectives from Causal Modeling",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19:1~18.
- Stimson. James A., 1975, "Belief Systems: Constraint, Complexity, and the 1972 Election",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393~417.
- Verba Sidney, Norman Nie, Jae-on kim, 1978, *Participation and Political Equality : A Seven N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Weatherford, Stephen, 1982, "Interpersonal Networks and Political Behavior", *AJPS*. Vol. 26, pp.117-143.
- Weiner, Myron, and Ergun Ozbudun, eds., 1987, *Comparative Elections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